

标段编号：2304-440305-04-01-101441020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妈湾15单元02街坊T102-0479宗地（湾啟紫荆府）园林绿
化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2月16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所在页码
1	企业基本情况	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所附格式提供。	4-102 页
2	企业业绩	<p>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已竣工、在建均可），列举不超过 3 项同类工程业绩，列举超过 3 项的、只统计前 3 项业绩，第 3 项之后的不予统计。 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字页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如有）扫描件，提交的证明材料文件要求清晰可见，并在扫描件中明显标注。 备注</p> <p>1. 投标人提供的港澳及国际工程项目业绩经验认可为同等条件的内地业绩。 2. 投标人提供港澳及国际工程项目业绩时，可用合同关键页及完工证明替代竣工验收报告。 3. 若证明材料为非中文的，应同时提供中文翻译文。</p>	103-125 页
3	项目经理情况	<p>1. 相关工作经验情况（自参加取得中级职称起计）</p> <p>2. 专业职称情况 3.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拟派项目经理最具代表性的同类项目业绩（已竣工），列举各不超过 2 项同类业绩，列举超过 2 项的、只统计前 2 项业绩，第 2 项之后的不予统计。 工作经验证明材料：提供毕业证书，职称证书（香港投标人可提供香港工程师学会会员证书，职业资格证书（若有），在本单位任职情况说明，社保证明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金</p>	126-149 页

		<p>额、合同签字页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扫描件。提交的证明材料文件要求清晰可见，并在扫描件中明显标注。如以上证明材料无法证明项目经理业绩的，还需提供业主证明材料。备注：1. 香港投标人可提供相关政府主管部门认可或投标人自行编制施工项目经理业绩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格式自拟，并承诺对其真实性负责，如提供项目组织架构图及参与项目往来信函等材料）证明文件可提供扫描件或复印件，但需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2. 投标人提供的港澳及国际工程项目业绩经验认可为同等条件的内地业绩。3. 投标人提供港澳及国际工程项目业绩时，可用合同关键页及完工证明替代竣工验收报告。4. 若证明材料为非中文的，应同时提供中文翻译文。</p>	
4	其他	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所附格式提供。	150-197 页

1、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基本情况自查表

投标人全称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主要业务范围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和养护，风景园林工程设计；可承揽各种规模以及类型的园林绿化工程；可承揽各种规模以及类型的园林绿化综合性养护管理工程；花卉辅助设备配件及辅助材料的购销；园林花卉展览；室内外苗木租摆工程；立体绿化、阳台绿化、海洋园林及配套产品的研发及应用；造林、城乡绿化、生态修复等工程设计、施工及养护；白蚁、红火蚁的防治；薇甘菊防治；林业有害生物调查监测、预防和防治施工；清洁服务，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搜集及运输、消杀服务、除四害服务（不含限制项目）；温室大棚、滴灌系统、园林智能化系统配套设施的设计与施工；古树的移植、复壮；市政公用工程施工；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体育场设施上门安装；肥料产品、城市园林植物材料、园林物资设备及材料的销售；化肥购销；工程造价咨询、园林技术咨询；物业管理；国内贸易；投资兴办实业。
营业执照编号	91440300066337853D	成立日期	2013 年 04 月 09 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3030.303 万元		
行政负责人	1. 姓名：殷思思 2. 职务：职员 3. 职称：助理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1. 姓名：郑志明 2. 职务：经理 3. 职称：助理工程师		

联系方式	1.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丰社区北环大道 6018 号华强科创广场 1 栋 12 层 02 号 2. 邮编：518000 3. 电话：0755-83288843 4. 传真：/ 5. E-mail：/ 6. 联系人 殷工
公司简介	<p>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公司位于深圳市福田区华强科创广场，注册资金 3030.303 万元。是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专业绿化养护、风景园林工程设计、苗木花卉租赁为一体的，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的综合性专业园林绿化企业。并通过了 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是深圳市风景园林协会、深圳市花卉协会及深圳市绿色产业促进会会员单位，且荣获了《深圳市时花生产优秀企业》、《绿色园林创建示范单位》等相关证书；被全国中小企业发展协会推介为《全国优秀施工企业》。公司业务范围包括：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和养护，风景园林工程设计；环保工程；市政公用工程；造林工程施工，花卉、园林植物的开发及销售，造价咨询、技术咨询，室内租摆工程，清洁服务、消杀服务、除四害服务、有害生物防治，投资养殖业、施工劳务分包、劳务派遣服务。并在江门、深圳、惠州建立了苗木、草花种植基地。 </p> <p> 公司自创立以来，始终坚持“精心施工、管理细致、精诚服务”为宗旨立足于深圳，励精图治、严格管理、与时俱进，开拓创新，在施工作业中不断地积累经验及技术。公司拥有一流的专业园林绿化技术团队和设计团队，以建造师、园林工程师、园艺师、绿化工等为核心的专业施工、设计队伍，近 50 余台（套）专业的施工机械及设备，为客户提供全面的、专业化的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养护等相关服务，致力于打造园林绿化景观精品项目工程。 </p> <p> 公司为加强团队能力，在人才方面持续投入资源，从园林行业、高校引进园林专业的优秀人才（一级、二级建造师、一级造价师、高级工程师、中级工程师、助理工程师、各种工种等），着力打造一支具有雄厚实力的技术团队。施工骨干技术工人均经过专业培训，并结合多年来的生产经营实践经验，保证工程施工质量及后期养护规范化、专业化；随着全体员工艰苦创业、与时俱进，凭着专业的技术、专注的精神和科学的管理，公司业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拓展，目前已在深圳、江 </p>

门、湛江、江西、惠州等地承接了多个园林业务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专业技术人员数量，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四库一平台）（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home>）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66337853D	企业法定代表人	王大鹏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丰社区北环大道6018号华强科创广场1栋12层02号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黄子玲	460025199*****49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34400024233	土建
2	郑志明	445281199*****75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10535	市政公用工程
3	黄朝杰	440506199*****16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12341	市政公用工程
4	郭双娇	511124199*****17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1742	市政公用工程
5	黄子玲	460025199*****4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305235	建筑工程
6	殷思思	440823199*****4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12446	市政公用工程
7	郭双娇	511124199*****1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2202303092	市政公用工程

相关网站导航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网站访问数量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2 7 5 7 1 1 2 7 0 3

注：香港投标人可提供加盖公章的专业技术人员表（格式自拟并承诺对其真实性负责）

注：

- 1、本表可按格式扩展。
- 2、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增加表格内容。

- 3、投标人须附上相关资质、资格证书扫描件。
- 4、附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审计报告扫描件。

相关资质、资格证书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66337853D
注册号:	440301107096116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丰社区北环大道6018号华强科创广场1栋12层02号
法定代表人:	王大鹏
认缴注册资本:	人民币 3030.303万元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成立日期:	2013-04-09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5-11-10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p>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和养护,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 可承揽各种规模以及类型的园林绿化工程; 可承揽园林绿化工程中的整地、栽植、建筑及小品、花坛、园路、水系、喷泉、假山、雕塑、广场铺装、驳岸、桥梁、码头等园林设施及设备安装项目; 可承揽各种规模以及类型的园林绿化综合性养护管理工程; 花卉辅助设备及配件及辅助材料的购销; 园林花卉展览; 室内外苗木工程; 立体绿化、阳台绿化、海洋园林及配套产品的研发及应用; 造林、城乡绿化、生态修复等工程设计、施工及养护; 白蚁、红火蚁的防治; 薇甘菊防治; 林业有害生物调查监测、预防和防治施工; 清洁服务,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搜集及运输、消杀服务、除四害服务(不含限制项目); 温室大棚、滴灌系统、园林智能化系统配套设施的设计与施工; 古树的移植、复壮;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 体育场地设施上门安装; 肥料产品、城市园林植物材料、园林物资设备及材料的销售; 化肥购销; 工程造价咨询、园林技术咨询; 物业管理; 国内贸易; 投资兴办实业。(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城市绿化管理; 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许可经营项目:	<p>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 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p> <p>施工劳务分包、劳务派遣; 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及市政附属配套工程; 环保工程;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组织; 造林绿化施工; 肥料生产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p>

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813830

企业名称: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66337853D

法定代表人: 王大鹏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丰社区北环大道6018号华强科创广场1栋12层02号

有效期: 至2030年08月21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8月21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s://skyp.t.gdci.cn>

技术负责人资格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郑志明

身份证号：445281199412125675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园林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612075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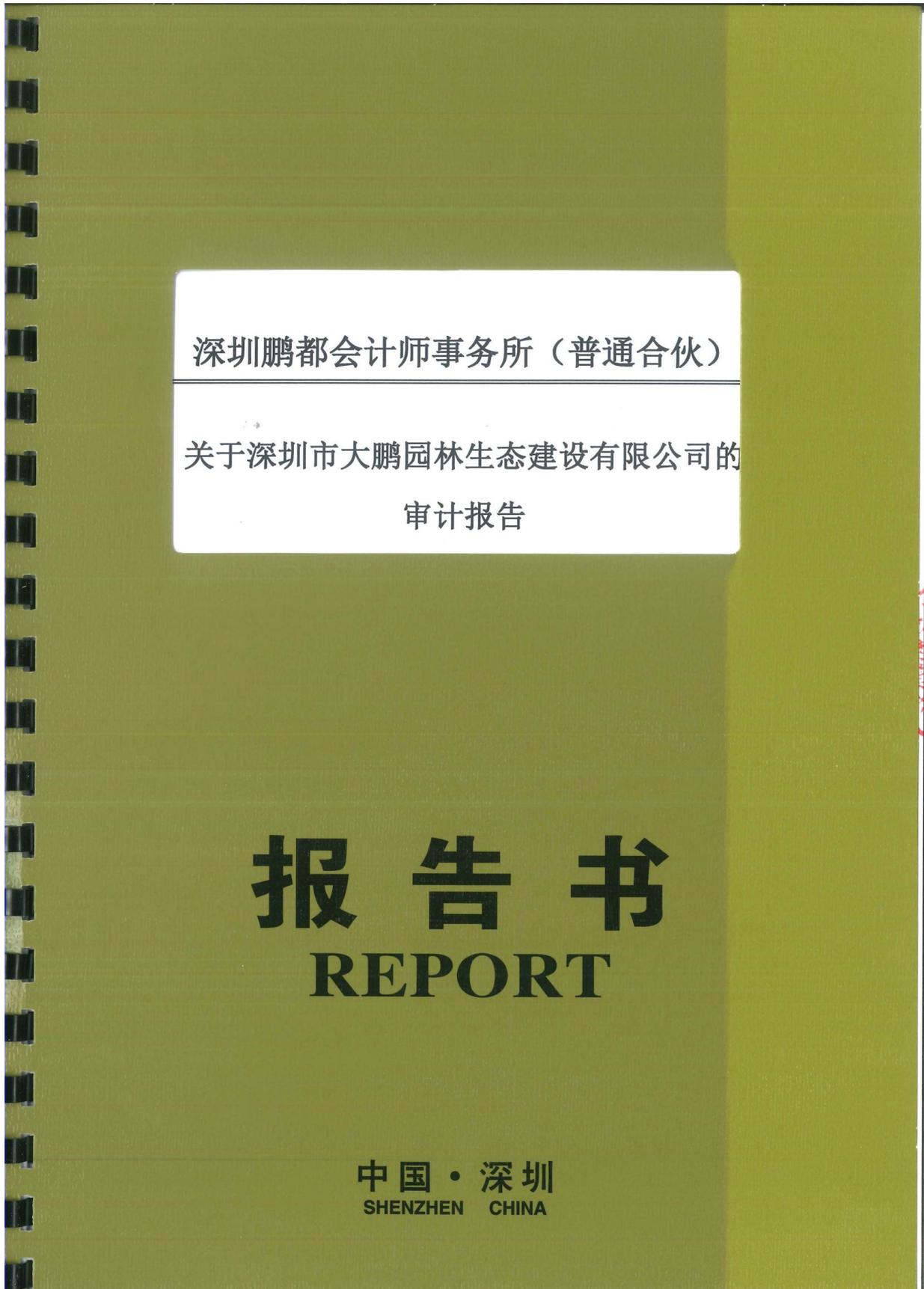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审计报告扫描件

2022 年审计报告



深圳鹏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二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六. 会计报表附注	9-17
七.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深圳鹏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电话：0755-82871178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69区洪浪北二路30号信义领域研发中心1栋2716

机密

鹏都年审字[2023]A908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四日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849,868.46	1,956,488.64
短期投资	2	2,5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	6,734,535.99	5,934,997.82
预付款项	4	1,267,058.10	1,226,776.75
其他应收款	5	2,231,857.65	2,408,060.39
存货	6	5,753,084.92	5,654,243.62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0,336,405.12	17,180,567.2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5,680,626.93	4,703,824.6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80,626.93	4,703,824.66
资产合计		26,017,032.05	21,884,391.8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	3,382,596.44	2,222,225.15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325,989.74	224,405.00
应交税费		20,638.51	-90,262.03
其他应付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729,224.69	2,356,368.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729,224.69	2,356,368.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9	3,040,000.00	3,0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0	19,247,807.36	16,488,023.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287,807.36	19,528,023.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017,032.05	21,884,391.8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1	87,482,139.83	88,593,691.15
减：营业成本	12	72,886,606.55	73,756,826.74
税金及附加	13	289,674.63	293,614.2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4	10,672,569.51	10,782,924.7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5	-11,371.76	-105.3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845.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44,660.90	3,777,276.81
加：营业外收入	16	20,158.39	87,005.05
减：营业外支出	17	500.00	1,000.00
三、利润总额		3,664,319.29	3,863,281.86
减：所得税费用	18	904,535.69	954,535.69
四、净利润		2,759,783.60	2,908,746.1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59,783.60	2,908,746.1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94,206,065.68	97,089,893.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53,230.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2,762,446.42	
现金流入小计	5	97,021,742.98	97,089,893.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79,014,895.92	82,463,901.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4,979,247.90	5,044,204.50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3,293,781.67	3,020,023.7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5,864,784.96	7,662,191.72
现金流出小计	10	93,152,710.45	98,190,321.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3,869,032.53	-1,100,427.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16,845.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16,845.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1,475,652.71	1,079,396.9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2,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3,975,652.71	1,079,396.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3,975,652.71	-1,062,550.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2,04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2,04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2,04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106,620.18	-122,978.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1,956,488.64	2,079,466.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1,849,868.46	1,956,488.6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22年度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3,040,000.00					19,528,023.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二、本年初余额	04	3,040,000.00					19,528,023.7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2,759,783.60
（一）净利润	06						2,759,783.60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7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8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的影响	09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10						
4.其他	1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3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						
3.其他	15						
（四）利润分配	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						
3.其他	19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4.其他	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	3,040,000.00					22,287,807.3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000,000.00					14,579,277.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二、本年年初余额	04	1,000,000.00					14,579,277.5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2,040,000.00					4,948,746.17
（一）净利润	06						2,908,746.1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7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8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9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10						
4.其他	1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	2,040,000.00					2,04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3	2,040,000.00					2,04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						
3.其他	15						
（四）利润分配	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						
3.其他	19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4.其他	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	3,040,000.00					19,528,023.7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丰社区梅华路深华科技工业园2号厂房4层8-16轴401

注册资本：3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66337853D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3年4月9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和养护，风景园林工程设计；可承揽各种规模以及类型的园林绿化工程；可承揽园林绿化工程中的整地、栽植、建筑及小品、花坛、园路、水系、喷泉、假山、雕塑、广场铺装、驳岸、桥梁、码头等园林设施及设备安装项目；可承揽各种规模以及类型的园林绿化综合性养护管理工程；花卉辅助设备配件及辅助材料、花卉种子及花卉种苗的购销；园林花卉展览；园林花卉种植及养护；室内外苗木租摆工程；立体绿化、阳台绿化、海洋园林及配套产品的研发及应用；造林、城乡绿化、生态修复等工程设计、施工及养护；白蚁、红火蚁的防治；薇甘菊防治；林业有害生物调查监测、预防和防治施工；清洁服务，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搜集及运输、消杀服务、除四害服务（不含限制项目）；温室大棚、滴灌系统、园林智能化系统配套设施的设计与施工；古树的移植、复壮；市政公用工程施工；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体育场地设施上门安装；肥料产品、城市园林植物材料、园林物资设备及材料的销售；园林苗木的研发及购销；化肥购销；工程造价咨询、园林技术咨询；物业管理；国内贸易；投资兴办实业；投资养殖业。（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施工劳务分包、劳务派遣；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及市政附属配套工程；环保工程；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组织；造林绿化施工；苗木、花卉、盆景、草坪的培育、生产和经营、销售；肥料生产和销售。

二、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帐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 记帐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帐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 按业务发生当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入账。年末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外币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年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 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属筹建期间的, 计入长期待摊费用; 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 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

(7) 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确认标准

- 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 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 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 A、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本公司于期末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逐项分析, 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度管理费用。
- B、其他应收款项根据本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其他相关信息等情况, 按应收款项期末余额确定具体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并计入当年损益。

(8) 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 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 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 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a、霉烂变质的存货; 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 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 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 确认为投资收益, 资产负债表日, 企业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 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A. 长期股权投资计价,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 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年	9.50%
运输设备	5年	19.00%
办公设备	5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年	19.00%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 收入确认原则：

A、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B、提供劳务：a、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b、按完工百分比法，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劳务收入。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三、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货币资金	1,849,868.46
合 计	<u>1,849,868.46</u>

2: 短期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短期投资	2,500,000.00
合 计	<u>2,500,000.00</u>

3: 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6,734,535.99	100.00%
合 计	<u>6,734,535.99</u>	<u>100.00%</u>

4: 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267,058.10	100.00%
合 计	<u>1,267,058.10</u>	<u>100.00%</u>

5: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231,857.65	100.00%
合 计	<u>2,231,857.65</u>	<u>100.00%</u>

6: 存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存 货	5,654,243.62	5,753,084.92
合 计	<u>5,654,243.62</u>	<u>5,753,084.92</u>

7: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6,035,231.06	1,475,652.71		7,510,883.77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31,406.40	498,850.44		1,830,256.8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4,703,824.66 5,680,626.93

8: 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382,596.44	100.00%
合 计	<u>3,382,596.44</u>	<u>100.00%</u>

9: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 (人民币)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	比例 (%)
王大鹏	15,300,000.00	51.00%	1,550,000.00	50.99%
徐敏	14,700,000.00	49.00%	1,490,000.00	49.01%
合 计	<u>30,000,000.00</u>	<u>100.00%</u>	<u>3,040,000.00</u>	<u>100.00%</u>

10: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16,488,023.7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本期年初余额	16,488,023.76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2,759,783.60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19,247,807.36

11: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87,482,139.83
合 计	<u>87,482,139.83</u>

12: 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成本	72,886,606.55
合 计	<u>72,886,606.55</u>

13: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289,674.63	
合 计	<u>289,674.63</u>	
14: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管理费用	10,672,569.51	
合 计	<u>10,672,569.51</u>	
15: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财务费用	-11,371.76	
合 计	<u>-11,371.76</u>	
16: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20,158.39	
合 计	<u>20,158.39</u>	
17: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外支出	500.00	
合 计	<u>500.00</u>	
18: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904,535.69	
合 计	<u>904,535.69</u>	
19: 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本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2,759,783.60</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498,850.44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98,841.3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663,616.7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372,856.5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869,032.53</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49,868.4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56,488.6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106,620.18</u>
20：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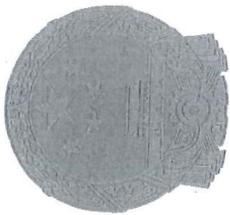
21: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证书序号: 001256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鹏都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谢修峰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9 区洪浪北二路

经营场所: 30 号信义领御研发中心 1 栋 2716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047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5]3 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5 年 1 月 10 日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39078C



名称 深圳鹏都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谢修峰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19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69区洪浪北二路50号信义领御研发中心1栋2716



登记机关



2021年03月11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023 年审计报告

深圳鹏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现金流量表	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三、会计报表附注	1-19
四、财务情况说明书	
五、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深圳鹏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上林社区八卦四路2号先科机电大厦401A

机密

深鹏润财审报字（2024）第A251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2023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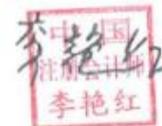
深圳鹏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六月三日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932,895.34	1,849,868.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释2	4,100,000.00	2,5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注释3	6,919,369.79	6,734,535.9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注释4	1,156,287.20	1,267,058.10
其他应收款	注释5	2,268,554.19	2,231,857.65
存货	注释6	6,468,789.91	5,753,084.9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1,845,896.43	20,336,405.1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7	5,995,764.73	5,680,626.9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95,764.73	5,680,626.93
资产合计		27,841,661.16	26,017,032.0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注释8	2,528,229.99	3,382,596.4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9	331,488.50	325,989.74
应交税费	注释10	14,159.65	20,638.51
其他应付款	注释11	127,0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000,878.14	3,729,224.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000,878.14	3,729,224.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注释12	3,040,000.00	3,0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注释13	21,800,783.02	19,247,807.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840,783.02	22,267,807.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841,661.16	26,017,032.0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会企02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14	68,285,400.31	87,482,139.83
减：营业成本	注释15	58,814,857.23	72,886,606.55
税金及附加	注释16	242,386.28	289,674.6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注释17	5,820,600.30	7,083,283.92
研发费用	注释18	2,781,416.01	3,589,285.59
财务费用	注释19	5,541.96	-11,371.7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20	167,926.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88,524.86	3,644,660.90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21	1,096.03	20,158.39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22	127,590.70	500.00
三、利润总额		2,662,030.19	3,664,319.29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23	109,054.53	904,535.69
四、净利润		2,552,975.66	2,759,783.6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52,975.66	2,759,783.6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73,973,110.94	94,206,065.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22,553.22	53,230.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128,096.03	2,762,448.42
现金流入小计	5	74,123,760.19	97,021,742.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62,112,533.07	79,014,895.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4,824,302.69	4,979,247.90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1,990,290.42	3,293,781.6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3,814,410.16	5,864,784.96
现金流出小计	10	72,741,536.34	93,152,710.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382,223.85	3,869,032.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167,926.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167,926.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867,123.30	1,475,652.7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1,600,000.00	2,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2,467,123.30	3,975,652.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2,299,196.97	-3,975,652.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916,973.12	-106,620.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1,849,868.46	1,956,488.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932,895.34	1,849,868.4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行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3,040,000.00					19,247,807.36	22,287,807.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二、本年初余额		04	3,040,000.00					19,247,807.36	22,287,807.36
三、本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2,552,875.66	2,552,875.66
(一) 净利润		06						2,552,875.66	2,552,875.66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7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8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9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10							
4. 其他		1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3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							
3. 其他		15							
(四) 利润分配		16							
1. 提取盈余公积		1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							
3. 其他		19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4. 其他		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	3,040,000.00					21,800,783.02	24,840,783.02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上 期 金 额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3,040,000.00						16,488,023.76	19,528,023.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二、本年初余额	04	3,040,000.00						16,488,023.76	19,528,023.7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2,799,783.60	2,799,783.60
（一）净利润	06							2,799,783.60	2,799,783.60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7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8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9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10								
4.其他	1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3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								
3.其他	15								
（四）利润分配	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								
3.其他	19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4.其他	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	3,040,000.00						19,247,807.36	22,287,807.36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公司法定代表人：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丰社区梅华路深华科技工业园2号厂房4层8-16轴401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66337853D

企业负责人：王大鹏

成立日期：2013年4月9日

经营期限：永续经营

批准单位：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一般经营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和养护，风景园林工程设计；可承揽各种规模以及类型的园林绿化工程；可承揽园林绿化工程中的整地、栽植、建筑及小品、花坛、园路、水系、喷泉、假山、雕塑、广场铺装、驳岸、桥梁、码头等园林设施及设备安装项目；可承揽各种规模以及类型的园林绿化综合性养护管理工程；花卉辅助设备配件及辅助材料、花卉种子及花卉种苗的购销；园林花卉展览；园林花卉种植及养护；室内外苗木租摆工程；立体绿化、阳台绿化、海洋园林及配套产品的研发及应用；造林、城乡绿化、生态修复等工程设计、施工及养护；白蚁、红火蚁的防治；薇甘菊防治；林业有害生物调查监测、预防和防治施工；清洁服务，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搜集及运输、消杀服务、除四害服务（不含限制项目）；温室大棚、滴灌系统、园林智能化系统配套设施的设计与施工；古树的移植、复壮；市政公用工程施工；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体育场地设施上门安装；肥料产品、城市园林植物材料、园林物资设备及材料的销售；园林苗木的研发及购销；化肥购销；工程造价咨询、园林技术咨询；物业管理；国内贸易；投资兴办实业；投资养殖业。（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本公司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施工劳务分包、劳务派遣；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及市政附属配套工程；环保工程；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组织；造林绿化施工；苗木、花卉、盆景、草坪的培育、生产和经营、销售；肥料生产和销售。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管理层相信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12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帐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3、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6、应收账款

(1) 坏账确认标准

- 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2) 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本公司于期末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逐项分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损益。

(3) 其他应收款项根据本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其他相关信息等情况，按应收款项期末余额确定具体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年损益。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8、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方或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券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券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9、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5“长期资产减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年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年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00%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00%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00%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5“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1、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5“长期资产减值”。

12、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5“长期资产减值”。

1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设备改造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4、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5、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16、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2) 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为工程设计等履约义务，由于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 建造合同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4)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四、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个人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3%-4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上年期末”指2022年12月31日，“期末”指2023年12月31日，“本期”指2023年度。

注释1、货币资金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货币资金	1,849,868.46	932,895.34
合 计	<u>1,849,868.46</u>	<u>932,895.34</u>

注释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00,000.00	4,100,000.00
合 计	<u>2,500,000.00</u>	<u>4,100,000.00</u>

注释3、应收账款

账 龄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6,734,535.99	100.00%	6,919,369.79	100.00%
合 计	<u>6,734,535.99</u>	<u>100.00%</u>	<u>6,919,369.79</u>	<u>100.00%</u>
坏账准备				
净 值	<u>6,734,535.99</u>		<u>6,919,369.79</u>	

注释4、预付款项

账 龄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267,058.10	100.00%	1,156,287.20	100.00%
合 计	<u>1,267,058.10</u>	<u>100.00%</u>	<u>1,156,287.20</u>	<u>100.00%</u>

注释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2,231,857.65	2,268,554.19
合 计	<u>2,231,857.65</u>	<u>2,268,554.19</u>

财务报表附注 第13页

注：上述其他应收款项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其他应收款项

账 龄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231,857.65	100.00%	2,268,554.19	100.00%
合 计	<u>2,231,857.65</u>	<u>100.00%</u>	<u>2,268,554.19</u>	<u>100.00%</u>
坏账准备				
净 值	<u>2,231,857.65</u>		<u>2,268,554.19</u>	

注释6、存货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存 货	5,753,084.92	6,468,789.91
合 计	<u>5,753,084.92</u>	<u>6,468,789.91</u>

注释7、固定资产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7,510,883.77	8,378,007.07
二、累计折旧合计	1,830,256.84	2,382,242.3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5,680,626.93</u>	<u>5,995,764.73</u>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u>5,680,626.93</u>	<u>5,995,764.73</u>

注释8、应付账款

账 龄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382,596.44	100.00%	2,528,229.99	100.00%
合 计	<u>3,382,596.44</u>	<u>100.00%</u>	<u>2,528,229.99</u>	<u>100.00%</u>

注释9、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325,989.74	331,488.50
合 计	<u>325,989.74</u>	<u>331,488.50</u>

注释10、应交税费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应交税费	20,638.51	14,159.65
合 计	<u>20,638.51</u>	<u>14,159.65</u>

注释11、其他应付款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127,000.00
合 计		<u>127,000.00</u>

注：上述其他应付款项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其中：其他应付款项

账 龄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27,000.00	100.00%
合 计			<u>127,000.00</u>	<u>100.00%</u>

注释12、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王大鹏	15,300,000.00	51.00%	1,550,000.00	50.99%
徐敏	14,700,000.00	49.00%	1,490,000.00	49.01%
合 计	<u>30,000,000.00</u>	<u>100.00%</u>	<u>3,040,000.00</u>	<u>100.00%</u>

注释13、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年期末余额	19,247,807.36	16,488,023.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本期年初余额	19,247,807.36	16,488,023.76

财务报表附注 第15页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2,552,975.66	2,759,783.60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21,800,783.02	19,247,807.36
注释14、营业收入		
<u>项 目</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营业收入	68,285,400.31	87,482,139.83
合 计	<u>68,285,400.31</u>	<u>87,482,139.83</u>
注释15、营业成本		
<u>项 目</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营业成本	56,814,857.23	72,886,606.55
合 计	<u>56,814,857.23</u>	<u>72,886,606.55</u>
注释16、税金及附加		
<u>项 目</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税金及附加	242,386.28	289,674.63
合 计	<u>242,386.28</u>	<u>289,674.63</u>
注释17、管理费用		
<u>项 目</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管理费用	5,820,600.30	7,083,283.92
合 计	<u>5,820,600.30</u>	<u>7,083,283.92</u>
注释18、研发费用		
<u>项 目</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研发费用	2,781,416.01	3,589,285.59
合 计	<u>2,781,416.01</u>	<u>3,589,285.59</u>
注释19、财务费用		

财务报表附注 第16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财务费用	5,541.96	-11,371.76
合 计	<u>5,541.96</u>	<u>-11,371.76</u>
注释20、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投资收益	167,926.33	
合 计	<u>167,926.33</u>	
注释21、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外收入	1,096.03	20,158.39
合 计	<u>1,096.03</u>	<u>20,158.39</u>
注释22、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外支出	127,590.70	500.00
合 计	<u>127,590.70</u>	<u>500.00</u>
注释23、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所得税费用	109,054.53	904,535.69
合 计	<u>109,054.53</u>	<u>904,535.69</u>
注释2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2,552,975.66</u>	<u>2,759,783.60</u>
加：信用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	551,985.50	498,850.44

财务报表附注 第17页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减：收益）		
投资损失（减：收益）	-167,926.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715,704.99	-98,841.3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10,759.44	-663,616.7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728,346.55	1,372,856.5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382,223.85</u>	<u>3,869,032.53</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32,895.34	1,849,868.4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49,868.46	1,956,488.6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916,973.12</u>	<u>-106,620.18</u>
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财务报表附注 第18页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及或有事项。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六月三日

财务报表附注 第19页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于2013年4月9日正式成立，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066337853D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法定代表人：王大鹏；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丰社区梅华路深华科技园2号厂房4层8-16轴401。经营范围：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和养护，风景园林工程设计；可承揽各种规模以及类型的园林绿化工程；可承揽园林绿化工程中的整地、栽植、建筑及小品、花坛、园路、水系、喷泉、假山、雕塑、广场铺装、驳岸、桥梁、码头等园林设施及设备安装项目；可承揽各种规模以及类型的园林绿化综合性养护管理工程；花卉辅助设备配件及辅助材料、花卉种子及花卉种苗的购销；园林花卉展览；园林花卉种植及养护；室内外苗木租摆工程；立体绿化、阳台绿化、海洋园林及配套产品的研发及应用；造林、城乡绿化、生态修复等工程设计、施工及养护；白蚁、红火蚁的防治；蕈甘菊防治；林业有害生物调查监测、预防和防治施工；清洁服务，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搜集及运输、消杀服务、除四害服务（不含限制项目）；温室大棚、滴灌系统、园林智能化系统配套设施的设计与施工；古树的移植、复壮；市政公用工程施工；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体育场地设施上门安装；肥料产品、城市园林植物材料、园林物资设备及材料的销售；园林苗木的研发及购销；化肥购销；工程造价咨询、园林技术咨询；物业管理；国内贸易；投资兴办实业；投资养殖业。（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施工劳务分包、劳务派遣；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及市政附属配套工程；环保工程；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组织；造林绿化施工；苗木、花卉、盆景、草坪的培育、生产和经营、销售；肥料生产和销售。

二、资产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27,841,661.16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21,845,896.43元，非流动资产为5,995,764.73元。

三、负债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3,000,878.14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3,000,878.14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24,840,783.02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3,040,000.00元，资本公积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21,800,783.02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主营业务收入68,285,400.31元；营业成本为56,814,857.23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242,386.28元，销售费用为0.00元，管理费用为5,820,600.30元，研发费用为2,781,416.01元，财务费用为5,541.96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3,040,000.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727.98%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10.78%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1000.23%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323.76%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16.44%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4.05%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10.83%

8	销售增长率	$(\text{本年销售额} - \text{上年销售额}) / \text{上年销售额} * 100\%$	-21.94%
9	总资产增长率	$(\text{年末资产总额} - \text{年初资产总额}) / \text{年初资产总额} * 100\%$	7.01%



姓名	常淑珍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3-12-05
工作单位	天祥天权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13073119831205242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
3.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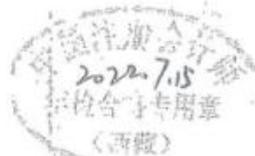
2015
3.31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
3.31

2018 年 4 月 30 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李艳红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6年2月9日
工作单位	北京中远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兰州
身份证号	620103760209102
Identity card No.	



甘肃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20452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甘肃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5 年 11 月 05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 年 3 月 4 日

证书序号:002070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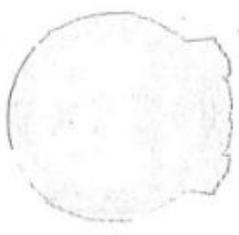
再次复印无效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2023年 11月 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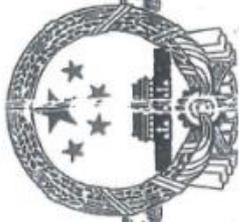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鹏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常淑珍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上林社区八卦四路 2 号先科机电大厦 401A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415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23）99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3年11月1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 CW1WQ73Y



名称 深圳鹏润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常淑珍

成立日期 2023年08月23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八卦社区八卦四路2号先科机电大厦401A



重要提示
1. 国家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系统确定, 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 取得专项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国家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 请登录后角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或扫描右下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国家主体经营范围自成立之日起两个月内, 向国家登记机关提交上一级主管部门年度报告, 企业年度报告《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管理条例》第十章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08月23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2024 年审计报告

关于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四年度)

目 录

报 告 书
REPORT

中国·深圳
SHENZHEN CHINA

深圳鹏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四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现金流量表	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三、财务报表附注	1-22
四、财务情况说明书	
五、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深圳鹏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上林社区八卦四路2号先科机电大厦401A

机密

深鹏润财报字(2025)第A-256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2024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七月三十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508,458.02	932,895.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释2	5,000,000.00	4,1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注释3	6,997,749.54	6,919,369.7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注释4	1,816,310.20	1,156,287.20
其他应收款	注释5	2,655,439.11	2,268,554.19
存货	注释6	6,093,573.98	6,468,789.9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3,071,530.85	21,845,896.4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7	6,470,443.63	5,995,764.7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70,443.63	5,995,764.73
资产合计		29,541,974.48	27,841,661.1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注释8	2,227,198.89	2,528,229.9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9	326,084.04	331,488.50
应交税费	注释10	19,309.80	14,159.65
其他应付款	注释11	77,202.95	127,0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649,795.68	3,000,878.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649,795.68	3,000,878.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注释12	3,040,000.00	3,0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注释13	23,852,178.80	21,800,783.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892,178.80	24,840,783.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541,974.48	27,841,661.1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 润 表

2024年度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14	53,450,481.50	68,285,400.31
减：营业成本	注释15	44,382,579.14	56,814,857.23
税金及附加	注释16	196,531.36	242,386.2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注释17	4,543,958.05	5,820,600.30
研发费用	注释18	2,206,682.01	2,781,416.01
财务费用	注释19	5,068.88	5,541.96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20	307.52	167,926.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15,969.58	2,788,524.86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21	13,946.00	1,096.03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22	21,834.95	127,590.70
三、利润总额		2,108,080.63	2,662,030.19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23	56,684.85	109,054.53
四、净利润		2,051,395.78	2,552,975.6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51,395.78	2,552,975.6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51,395.78	2,552,975.6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57,968,843.16	73,973,110.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22,553.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63,743.05	128,096.03
现 金 流 入 小 计	5	58,032,586.21	74,123,760.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49,121,868.15	62,112,533.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4,738,239.21	4,824,302.69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1,536,027.77	1,990,290.4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1,014,195.92	3,814,410.16
现 金 流 出 小 计	10	56,410,331.05	72,741,536.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622,255.16	1,382,223.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307.52	167,926.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 金 流 入 小 计	18	307.52	167,926.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1,147,000.00	867,123.3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900,000.00	1,6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 金 流 出 小 计	23	2,047,000.00	2,467,123.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2,046,692.48	-2,299,196.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 金 流 入 小 计	2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 金 流 出 小 计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424,437.32	-916,973.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932,895.34	1,849,868.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508,458.02	932,895.3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第6页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会企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项 目	行次	本 期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3,040,000.00				21,800,783.02	24,840,783.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二、本年期初余额	04	3,040,000.00				21,800,783.02	24,840,783.0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2,051,395.78	2,051,395.78
（一）净利润	06					2,051,395.78	2,051,395.78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7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8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9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10						
4.其他	1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3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						
3.其他	15						
（四）利润分配	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						
3.其他	19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4.其他	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	3,040,000.00				23,852,178.80	26,892,178.8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度

会企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项 目	行次	上 期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3,040,000.00				19,247,807.36	22,287,807.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二、本年初余额	04	3,040,000.00				19,247,807.36	22,287,807.3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2,552,975.66	2,552,975.66
（一）净利润	06					2,552,975.66	2,552,975.66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7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8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9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10						
4.其他	1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3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						
3.其他	15						
（四）利润分配	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						
3.其他	19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4.其他	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	3,040,000.00				21,800,783.02	24,840,783.0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四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丰社区北环大道6018号华强科创广场1栋12层02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66337853D

企业负责人：王大鹏

成立日期：2013年4月9日

经营期限：永续经营

批准单位：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一般经营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和养护，风景园林工程设计；可承揽各种规模以及类型的园林绿化工程；可承揽园林绿化工程中的整地、栽植、建筑及小品、花坛、园路、水系、喷泉、假山、雕塑、广场铺装、驳岸、桥梁、码头等园林设施及设备安装项目；可承揽各种规模以及类型的园林绿化综合性养护管理工程；花卉辅助设备配件及辅助材料、花卉种子及花卉种苗的购销；园林花卉展览；园林花卉种植及养护；室内外苗木租摆工程；立体绿化、阳台绿化、海洋园林及配套产品的研发及应用；造林、城乡绿化、生态修复等工程设计、施工及养护；白蚁、红火蚁的防治；薇甘菊防治；林业有害生物调查监测、预防和防治施工；清洁服务，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搜集及运输、消杀服务、除四害服务（不含限制项目）；温室大棚、滴灌系统、园林智能化系统配套设施的设计与施工；古树的移植、复壮；市政公用工程施工；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体育场地设施上门安装；肥料产品、城市园林植物材料、园林物资设备及材料的销售；园林苗木的研发及购销；化肥购销；工程造价咨询、园林技术咨询；物业管理；国内贸易；投资兴办实业；投资养殖业。（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本公司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施工劳务分包、劳务派遣；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及市政附属配套工程；环保工程；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组织；造林绿化施工；苗木、花卉、盆景、草坪的培育、生产和经营、销售；肥料生产和销售。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财务报表附注 第1页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帐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6、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7、坏账准备

(1) 坏账确认标准

- 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2) 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本公司于期末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逐项分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损益。

(3) 其他应收款项根据本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其他相关信息等情况，按应收款项期末余额确定具体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年损益。

8、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9、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10、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方或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券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券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11、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年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年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00%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00%	19.00%

财务报表附注 第9页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00%	19.00%
---------	-------	----	-------	--------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3、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4、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5、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16、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7、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设备改造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9、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20、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1、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2）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为工程设计等履约义务，由于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建造合同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四、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个人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3%-4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上年期末”指2023年12月31日，“期末”指2024年12月31日，“本期”指2024年度。

注释1、货币资金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货币资金	932,895.34	508,458.02
合 计	<u>932,895.34</u>	<u>508,458.02</u>

注释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00,000.00	5,000,000.00
合 计	<u>4,100,000.00</u>	<u>5,000,000.00</u>

财务报表附注 第15页

注释3、应收账款

账 龄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6,919,369.79	100.00%	6,997,749.54	100.00%
合 计	<u>6,919,369.79</u>	<u>100.00%</u>	<u>6,997,749.54</u>	<u>100.00%</u>
坏账准备				
净 值	<u>6,919,369.79</u>		<u>6,997,749.54</u>	

注释4、预付款项

账 龄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156,287.20	100.00%	1,816,310.20	100.00%
合 计	<u>1,156,287.20</u>	<u>100.00%</u>	<u>1,816,310.20</u>	<u>100.00%</u>

注释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2,268,554.19	2,655,439.11
合 计	<u>2,268,554.19</u>	<u>2,655,439.11</u>

注：上述其他应收款项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其他应收款项

账 龄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268,554.19	100.00%	2,655,439.11	100.00%
合 计	<u>2,268,554.19</u>	<u>100.00%</u>	<u>2,655,439.11</u>	<u>100.00%</u>
坏账准备				
净 值	<u>2,268,554.19</u>		<u>2,655,439.11</u>	

注释6、存货

财务报表附注 第16页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存 货	6,468,789.91	6,093,573.98
合 计	<u>6,468,789.91</u>	<u>6,093,573.98</u>

注释7、固定资产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u>5,995,764.73</u>	<u>6,470,443.63</u>

注释8、应付账款

账 龄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528,229.99	100.00%	2,227,198.89	100.00%
合 计	<u>2,528,229.99</u>	<u>100.00%</u>	<u>2,227,198.89</u>	<u>100.00%</u>

注释9、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331,488.50	326,084.04
合 计	<u>331,488.50</u>	<u>326,084.04</u>

注释10、应交税费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应交税费	14,159.65	19,309.80
合 计	<u>14,159.65</u>	<u>19,309.80</u>

注释11、其他应付款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127,000.00	77,202.95
合 计	<u>127,000.00</u>	<u>77,202.95</u>

财务报表附注 第17页

注：上述其他应付款项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其中：其他应付款项

账 龄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27,000.00	100.00%	77,202.95	100.00%
合 计	<u>127,000.00</u>	<u>100.00%</u>	<u>77,202.95</u>	<u>100.00%</u>

注释12、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占认缴比例（%）
王大鹏	15,300,000.00	51.00%	1,550,000.00	5.17%
徐敏	14,700,000.00	49.00%	1,490,000.00	4.97%
合 计	<u>30,000,000.00</u>	<u>100.00%</u>	<u>3,040,000.00</u>	<u>10.13%</u>

注释13、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期末余额	21,800,783.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本期年初余额	21,800,783.02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2,051,395.78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23,852,178.80

注释14、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	------

财务报表附注 第18页

营业收入	53,450,481.50
合 计	<u>53,450,481.50</u>
注释15、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营业成本	44,382,579.14
合 计	<u>44,382,579.14</u>
注释16、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税金及附加	196,531.36
合 计	<u>196,531.36</u>
注释17、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管理费用	4,543,958.05
合 计	<u>4,543,958.05</u>
注释18、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研发费用	2,206,682.01
合 计	<u>2,206,682.01</u>
注释19、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财务费用	5,068.88
合 计	<u>5,068.88</u>
注释20、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财务报表附注 第19页

投资收益	307.52
合 计	<u>307.52</u>
注释21、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营业外收入	13,946.00
合 计	<u>13,946.00</u>
注释22、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营业外支出	21,834.95
合 计	<u>21,834.95</u>
注释23、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所得税费用	56,684.85
合 计	<u>56,684.85</u>
注释2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2,051,395.78</u>
加：信用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	672,321.10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财务报表附注 第20页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减：收益）	
投资损失（减：收益）	-307.5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375,215.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125,287.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351,082.4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622,255.16</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08,458.0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32,895.3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424,437.32</u>

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及或有事项。

财务报表附注 第21页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三十日

财务报表附注 第22页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于2013年4月9日正式成立，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066337853D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法定代表人：王大鹏；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丰社区北环大道6018号华强科创广场1栋12层02号。经营范围：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和养护，风景园林工程设计；可承揽各种规模以及类型的园林绿化工程；可承揽园林绿化工程中的整地、栽植、建筑及小品、花坛、园路、水系、喷泉、假山、雕塑、广场铺装、驳岸、桥梁、码头等园林设施及设备安装项目；可承揽各种规模以及类型的园林绿化综合性养护管理工程；花卉辅助设备配件及辅助材料、花卉种子及花卉种苗的购销；园林花卉展览；园林花卉种植及养护；室内外苗木租摆工程；立体绿化、阳台绿化、海洋园林及配套产品的研发及应用；造林、城乡绿化、生态修复等工程设计、施工及养护；白蚁、红火蚁的防治；薇甘菊防治；林业有害生物调查监测、预防和防治施工；清洁服务，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搜集及运输、消杀服务、除四害服务（不含限制项目）；温室大棚、滴灌系统、园林智能化系统配套设施的设计与施工；古树的移植、复壮；市政公用工程施工；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体育场地设施上门安装；肥料产品、城市园林植物材料、园林物资设备及材料的销售；园林苗木的研发及购销；化肥购销；工程造价咨询、园林技术咨询；物业管理；国内贸易；投资兴办实业；投资养殖业。（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施工劳务分包、劳务派遣；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及市政附属配套工程；环保工程；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组织；造林绿化施工；苗木、花卉、盆景、草坪的培育、生产和经营、销售；肥料生产和销售。

二、资产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29,541,974.48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23,071,530.85元，非流动资产为6,470,443.63元。

三、负债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2,649,795.68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2,649,795.68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26,892,178.80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3,040,000.00元，资本公积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23,852,178.80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53,450,481.50元；营业成本为44,382,579.14元。

（二）费用及税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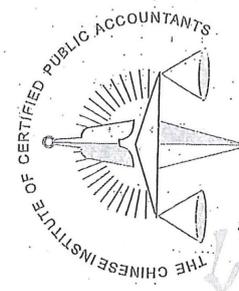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196,531.36元，销售费用为0.00元，管理费用为4,543,958.05元，研发费用为2,206,682.01元，财务费用为5,068.88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3,040,000.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870.69%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8.97%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768.13%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237.99%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16.60%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4.11%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7.93%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21.72%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6.11%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管淑珍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88-12-05
Working unit	天津天职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13073119881205242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2017.5*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 3.31

2015 3.31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2016.3.30*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 3.31

2022.7.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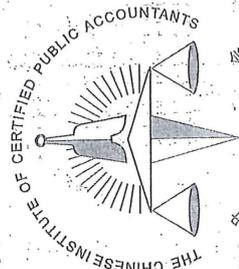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西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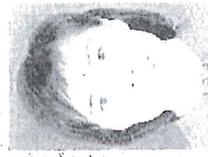


2018 年 4 月 30 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李红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6年2月9日
工作单位	北京中天通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62010376020910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20452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甘肃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5 年 11 月 0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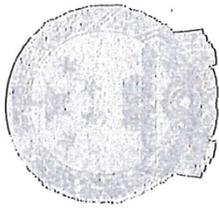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002070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2023年 11月 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鹏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常淑珍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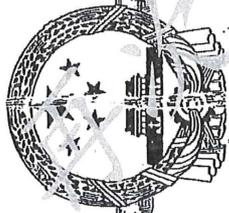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上林社区八卦四路2号先科机电大厦401A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415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23)99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3年11月1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W1WQ73Y



名称 深圳椰润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常淑珍

成立日期 2023年08月23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红岭街道上林社区八卦四路2号先科机电大厦401A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行政许可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须按要求填报，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一维码查询。

3. 各商事主体须于每年年终结算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原登记机关报送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08月23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2、企业业绩情况

企业业绩情况自查表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大运枢纽周边道路绿化恢复工程（一标段）	2025.03.26	1264.470244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建设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		
工程内容	道路绿化（中分绿带、侧分绿带、行道树、路侧绿带）、道路园建（电箱围挡、移动树池、排水设施）、海绵城市；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已竣工、在建均可）。		是（在建）	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 页码：104-110 页

注：1. 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 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1) 大运枢纽周边道路绿化恢复工程(一标段)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408-440307-04-01-370983002001

标段名称： 大运枢纽周边道路绿化恢复工程(一标段)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宏运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中标价： 1264.470244万元

中标工期（天）： 200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11-2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5-03-25



查验码： JY20250314391286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合同关键页

版本号：建管 2024 年 1 月版
标段编号：2408-440307-04-01-370983002001
合同编号：JGZX (SG) -2024-011

副本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大运枢纽周边道路绿化恢复工程(一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 1：深圳市宏运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

承包人 2：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2015 年第七版 (SFD-2015-07)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户； 庭院管：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园林绿化工程。

三、合同工期

合同施工工期总天数为 200 日历天（不含绿化成活养护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3 月 26 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5 年 10 月 11 日；

开工日期最终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保修期：绿化成活养护期 90 天（初验合格之日起计）。除绿化以外的所有范围工程保修期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少于 2 年），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深圳市现行行业验收的标准合格规范。安全文明施工要求为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12644702.44 元（大写：壹仟贰佰陆拾肆万肆仟柒佰零贰元肆角肆分）。

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为¥505766.48 元，暂列金额为¥0.00 元，专业工程暂估费 ¥0.00 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为¥2630.00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3月26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 2 份、副本一式 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 1

份、副本 3 份，承包人执正本 1 份、副本 4 份，监理人执副本 1 份。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
(盖章): 和综合执法局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联系人

及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11440307G347877337

瞿干帛, 0755-28941533

承包人 1 深圳市宏远达建筑工程有限
(盖章): 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联系人

及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9144030059675315X2

吴超棉, 0755-89316902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4420 1542 0000 5251 7941

承包人 2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
(盖章): 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联系人

及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91440300066337853D

黄艳妍, 0755-83288846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梅林支行

4425 0100 0069 0000 1651*

企业业绩情况自查表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星湖壹号院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2022.01.13	2138.00
建设单位	台山怡兴房地产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台山市台城南新区陈宜禧路与德政路交叉口东南侧地块四		
工程内容	分三期施工，进行园林景观建设、给排水、安装电气照明灯具、栽种绿化植物、回填覆土和建造车库顶板上疏水板等工作。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已竣工、在建均可）。	是	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 页码：112-118 页

注：1. 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 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2) 星湖壹号院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我司关于星湖壹号院项目园林景观工程的招标工作已圆满结束，经过评标委员会的评审和推荐，本司最终确定你单位在本项目的投标中中标。贵我双方协商一致确定的中标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叁拾捌万元整，小写21380000.00元。

请务必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带齐有关文件到我司商议签订合同。无故逾期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公司（公章）：台山怡兴房地产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12月25日





2.1 本合同工程将分为三期进行施工，乙方应分别在甲方发出的第一期《工程开工令》载明的开工时间之日起90日内、在第二期《工程开工令》载明的开工时间之日起60日内和在第三期《工程开工令》载明的开工时间之日起150日内完成相应区域园林工程施工并通过甲方、项目监理单位及设计单位竣工验收。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在总工期不变的前提下另行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明确各分部分项工程的开工日期与完工日期。

如《工程开工令》发出前乙方已进场开工的，甲方有权后补发出《工程开工令》，乙方不得因此否认《工程开工令》的效力。《工程开工令》送达乙方之日起三天内，乙方未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乙方已认可《工程开工令》的所有内容并承诺遵照执行。

如《工程开工令》发出前，乙方经甲方书面同意进场开工的，以乙方实际进场施工之日为开工时间。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而进场施工的，以甲方根据开工报告、施工许可证、竣工验收备案表、开工条件具备情况、甲方施工日记、双方往来沟通文件等确定的时间为准。确定后，甲方有权向乙方后补发出《工程开工令》，乙方必须认可并严格遵照执行。

2.2 出现以下情形，经乙方提出申请，甲方书面确认后，工期相应顺延，如乙方在以下情形发生后5天内未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工期一律不予顺延：

2.2.1 因甲方原因不具备开工条件而影响工期的。

2.2.2 由于现场实际情况甲方需变更设计或增加工程量，或提出增加设计范围以外的工程项目，造成工期的延误。

2.2.3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相关款项，实际已严重影响施工正常进行。

2.2.4 甲方对中间工程验收不及时造成停工。

2.2.5 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水、停电及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导致停工24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

3. 工程造价及其支付方式

3.1 本工程风险包干含税总价为人民币贰仟壹佰叁拾捌万元整(¥21,380,000.00元),其中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壹仟玖佰陆拾壹万肆仟陆佰柒拾捌元玖角(¥19,614,678.90元),税款为人民币壹佰柒拾陆万伍仟叁佰贰拾壹元壹角(¥1,765,321.10元)。包干含税总价不因市场变化、物价上涨、政府主管部门所进行的政策性及其他性质的价格调整、工作风险、自然风险及其他任何因素造成的风险而增加；但因国家税收政策变更的原因调整税率，不含税价款不变，税款相应



3.4.1 乙方需于达到上述请款条件的当月25日前，递交工程量报告、工程请款申请及相关请款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验收合格证明函、不少于20张工程形象进度照片（需附上拍摄日期）、各分部分项工程质保情况的书面报告等】。甲方于乙方请款的下月25日前完成款项审批并通知乙方开具合法、有效、符合甲方与税务行政主管部门发票填写规范的税率为9%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遇国家政策调整的，则由甲方按照相关政策规定通知乙方调整相应开票要求。申请支付至合同总价95%之款项还需提供①包含质量保证金金额的合规发票；②甲乙双方书面确认并盖章的具有详细清单的《工程结算书》。如因乙方申请付款的文件、时间、发票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顺延付款期限且不负迟延付款责任。

4. 质量标准及验收

4.1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4.2 工程竣工验收、质量评定单位：由甲方组织，邀请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和乙方派员共同参加验收、评定。

4.3 乙方完成本合同范围内的工程，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乙方应提前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向甲方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和竣工验收报告。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10日内应组织验收，经验收工程达到合同质量标准要求的，甲方在“竣工验收报告”上签字盖章后，视为竣工验收合格，乙方随即向甲方移交工程。甲方收到乙方送交的完整的竣工资料和竣工验收报告10天内不能组织验收，则另定验收日期，另定验收如通过竣工验收，双方确认甲方收到乙方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和竣工验收报告后的第十日为竣工日。

4.4 乙方应提供的竣工资料包括：制作的竣工资料五套，每套包括竣工图、隐蔽工程及中间验收记录、材料（含苗木、设备）合格证明、检验结果合格单（外省购苗须由当地有关部门开具检验检疫证）。同时附相关的照片档案。竣工资料和竣工验收报告一并提供。乙方未提交完整的竣工资料，甲方不予组织竣工验收。

4.5 乙方负责维修竣工验收中双方确认的工程质量问题，维修期计入工期，维修费用由乙方负责。

4.6 因特殊原因，部分工程和部位须甩项竣工时，双方另行签订甩项竣工协议。

4.7 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时，由本工程所在地的市工程质量监督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由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4.8 双方约定的中间验收部分：

4.8.1 园建部分：包括但不限于基础，结构预埋钢筋，防水层，结构层，面层铺装，挡土墙，玻璃安装，雕塑小品成形，主要材料到货报检报验等；

4.8.2 植物绿化部分：包括但不限于土层回填，种植土覆盖，养护淋水管道预埋铺设、主要材料到货报检报验等；

4.8.3 水电安装部分：包括但不限于水电路预埋，水泵安装，室外灯光设备预埋，喷泉，设备管件预埋，主要材料到货报检报验等。

4.8.4 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的检查与验收手续。乙方在工程验收前48小时书面通知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在验收记录上签字，乙方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乙方在甲方限定的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所需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且工期不顺延。如乙方未按约通知甲方对隐蔽工程检查及中间验收，擅自对隐蔽工程进行覆盖、掩盖，甲方有权随时要求乙方将隐蔽工程进行开孔、剥离检查，不论检查是否合格，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及工期延误均由乙方承担。

5. 工程保修

5.1 质量保修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执行。

5.2 乙方完成的所有工程均属于保修范围。

5.3 保修期自本工程各施工段分期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本项目采取分期验收方式进行，即各施工段（不多于3段）完成部分各自进行验收，按完成部分计算质量保修期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5.3.1 园建工程：构筑物基础和主体结构保修期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合理使用年限，有防水要求的部位保修伍年，其他园建质保贰年，小品质保壹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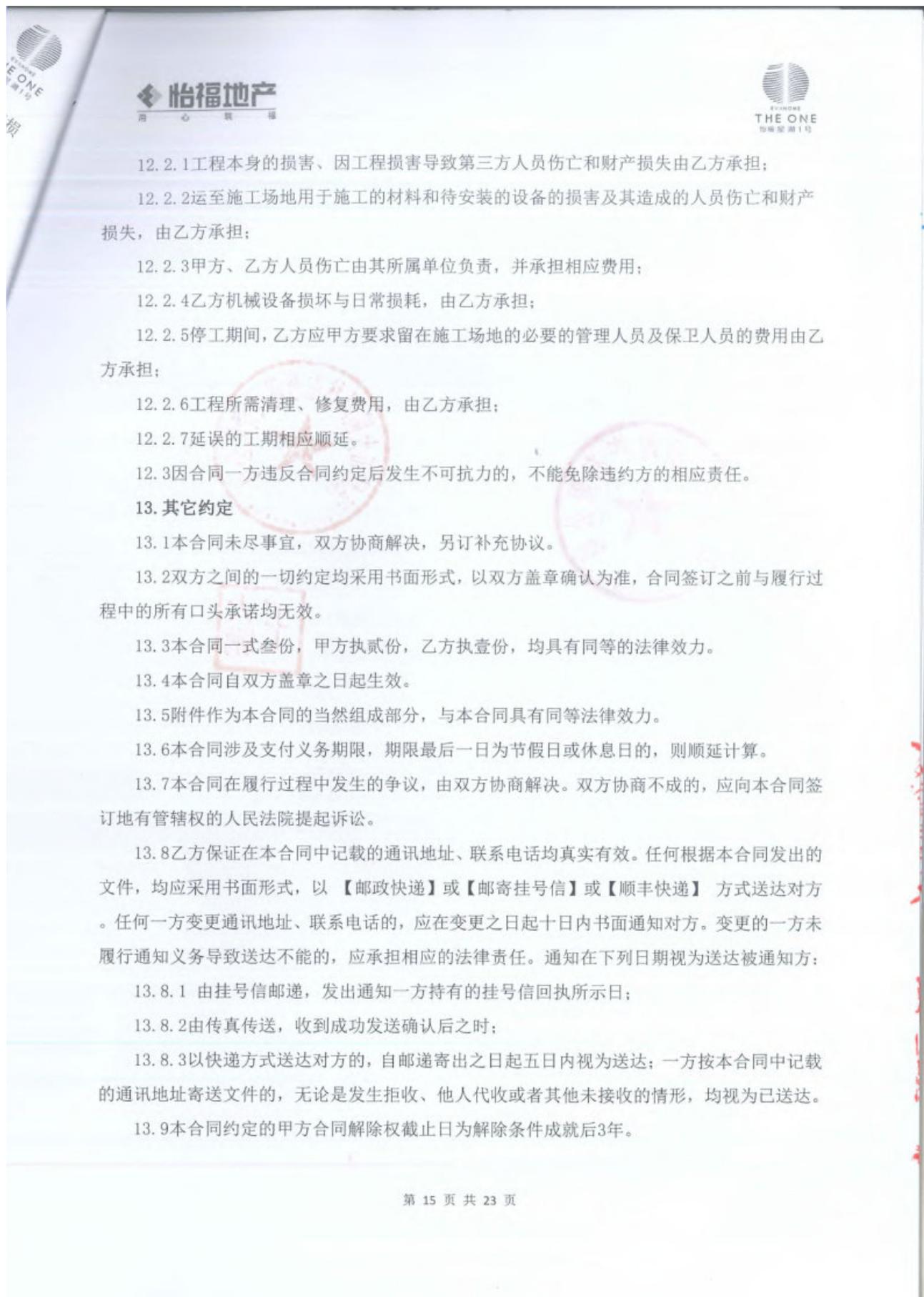
5.3.2 绿化种植工程：所有树木、植被、袋苗、花卉等植物保活保养壹年，成活率100%；期满双方交验时各树种苗木应生长良好，根系粗壮、枝叶茂盛、无病虫害和干缩枯萎等现象；

5.3.3 水电安装工程：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保修贰年；

5.3.4 其他附属工程：按建设部颁发的第80号令《房屋建筑保修办法》的相关规定执行。

5.4 保修期因保修产生的水电费由乙方负责。

5.5 保修期内，凡因材料本身的问题或乙方施工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接甲方通知之日起3天内，应无条件予以维修。如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乙方应在接到事故通知后24小时内到达



- 12.2.1 工程本身的损害、因工程损害导致第三方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
- 12.2.2 运至施工场地用于施工的材料和待安装的设备损害及其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
- 12.2.3 甲方、乙方人员伤亡由其所属单位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 12.2.4 乙方机械设备损坏与日常损耗，由乙方承担；
- 12.2.5 停工期间，乙方应甲方要求留在施工场地的必要的管理人员及保卫人员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 12.2.6 工程所需清理、修复费用，由乙方承担；
- 12.2.7 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 12.3 因合同一方违反合同约定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违约方的相应责任。

13. 其它约定

- 13.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另订补充协议。
- 13.2 双方之间的一切约定均采用书面形式，以双方盖章确认为准，合同签订之前与履行过程中的所有口头承诺均无效。
- 13.3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13.4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 13.5 附件作为本合同的当然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3.6 本合同涉及支付义务期限，期限最后一日为节假日或休息日的，则顺延计算。
- 13.7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的，应向本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13.8 乙方保证在本合同中记载的通讯地址、联系电话均真实有效。任何根据本合同发出的文件，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以【邮政快递】或【邮寄挂号信】或【顺丰快递】方式送达对方。任何一方变更通讯地址、联系电话的，应在变更之日起十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变更的一方未履行通知义务导致送达不能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通知在下列日期视为送达被通知方：
 - 13.8.1 由挂号信邮递，发出通知一方持有的挂号信回执所示日；
 - 13.8.2 由传真传送，收到成功发送确认后之时；
 - 13.8.3 以快递方式送达对方的，自邮递寄出之日起五日内视为送达；一方按本合同中记载的通讯地址寄送文件的，无论是发生拒收、他人代收或者其他未接收的情形，均视为已送达。
- 13.9 本合同约定的甲方合同解除权截止日为解除条件成就后3年。



附件：

- 附件一：工程结算书
- 附件二：报价书
- 附件三：园林工程施工阶段划分区域图
- 附件四：廉洁自律协议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面】

甲方（盖章）：台山怡兴房地产有限公司	乙方（签章）：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住所：台山市台城富丽园2号107房	住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丰社区梅华路深华科技工业园2号厂房4层8-16轴101
通讯地址：江门市蓬江区双龙大道68号3楼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丰社区梅华路深华科技工业园2号厂房4层8-16轴401
联系电话：0750-3873888	联系电话：0755-83288843
法定代表人：施华峰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开户名：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梅林支行
 账号：4425 0100 0069 0000 1651

【本合同于2022年1月13日在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签订】

企业业绩情况自查表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凯怡半山商住小区 32#、33#、35#、36#、49#楼园林景观工程施工	2021.09.08	988.00
建设单位	江西佑美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宜春大道 588 号		
工程内容	对凯半山三期园林景观工程进行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园林绿化图纸内的所有园建(含结构)、绿化、水电等内容。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已竣工、在建均可）。		是	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 页码：120-125 页

注：1. 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 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3) 凯怡半山商住小区 32#、33#、35#、36#、49 楼园林景观工程施工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我司关于凯怡半山 32#、33#、35#、36#楼园林景观工程的招标工作已圆满结束，经过评标委员会的评审和推荐，本司最终确定你单位在本项目的投标中中标。贵我双方协商一致确定的中标价款为人民币大写玖佰捌拾捌万元整，小写 9880000.00 元。

请务必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带齐有关文件到我司商议签订合同。无故逾期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公司（公章）：江西佑美置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1 年 8 月 2 日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J21-041

凯怡半山商住小区 32#、33#、35#、36#、49#

楼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江西佑美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凯怡半山商住小区 32#、33#、35#、36#、49#楼（下统称为“三期”）园林景观工程委托乙方施工的相关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格守。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凯怡半山三期园林景观工程

1.2 承包方式：本工程采用含税包干总价方式，该价格已包含人工费、乙方提供的材料费、临时设施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计划利润、制作安装费、吊装费、垃圾清运费、养护费、管理费、规费、机械费、成品保护费、质保费、水电费、风险、税费等一切应计费用及其他一切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费用和成本。

1.3 工程地点：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宜春大道 588 号。

1.4 工程内容：按甲方提供的包括但不限于由广州市华誉景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出具的江西怡福凯怡半山三期园林景观施工图、江西怡福凯怡半山项目景观设计（三期）园建、结构施工图集、江西怡福凯怡半山项目景观设计（三期）绿化施工图集、江西怡福凯怡半山项目景观设计（三期）水电施工图集（该等图纸加盖设计单位出图章及甲方公章）及报价清单（该清单加盖乙方公章由甲方存档）工作内容，对凯怡半山三期园林景观工程进行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园林绿化图纸内的所有园建（含结构）、绿化、水电等内容。

2. 工期

2.1 乙方应在甲方发出的《三期 I 标段（33#楼展示区）工程开工令》载明的开工时间之日起 45 日内完成凯怡半山三期 I 标段（33#楼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并通过甲方、设计单位及项目监理单位竣工验收；



3. 工程造价及其支付方式

3.1 本工程风险包干含税总价为人民币玖佰捌拾捌万元整（¥9,880,000.00 元），不含税合同价款为人民币玖佰零陆万肆仟贰佰贰拾元壹角捌分（¥9,064,220.18 元），合同税款为人民币捌拾壹万伍仟柒佰柒拾玖元捌角贰分（¥815,779.82 元）。包干含税总价不因市场变化、物价上涨、政府主管部门所进行的政策性及其他性质的价格调整、工作风险、自然风险及其他任何因素造成的风险而增加；但因国家税收政策变更的原因调整税率，不含税价款不变，税款相应调整，税率调整以发票开具日期为准，调整前已开具发票的部分不变，调整后未开具发票的应作相应调整。

合同价款已包含施工图范围及本合同规定的承包范围内全部费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若报价清单少算或漏算的，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支付增加部分的价款；如甲方同意签订补充协议的，补充协议工程量的确定以乙方根据甲方签证流程取得的签证为准，在工程竣工验收时由甲方核实后统一支付。

3.2 凡涉及经济签证、超出合同范围内外的指令、涉及双方权利义务的工程联系单均应在实施前由甲方进行书面确认后向乙方发出。如确因甲方原因发生合同范围外的工程量（以双方签证为准），按以下方式执行：

3.2.1 增签：先签证，待竣工时统一汇总所有签证，双方签补充协议，甲方核实后统一支付价款，但单次增签金额超出合同造价 5%（含 5%）的，按照本合同付款比例随下期进度款一并支付。

3.2.2 减签：如果该减签的金额大于等于合同造价的 10%，甲方书面同意后，直接减，并立即签订补充协议确定。如果该减签的金额少于合同造价的 10%，待竣工结算时统一汇总所有签证，双方签补充协议核减合同造价。

3.3 若出现有偿服务或甲乙双方签订包含合同报价单项目的其他合同，有偿服务费用和另一合同的支付价格均按某一单项报价（即优惠前的单项价）乘以【协商总价（即优惠后的总价）÷各项报价总价（即优惠前的总价）】

3.4 支付方式

序号	支付条件	支付金额（元）			累计付款（元）	备注
		I 标段 (33#楼 展示区)	II 标段 (35#、3 6#楼)	III 标段 (32#、33 #、49#楼)		



工。乙方应在工程完工后 10 天内清理完毕全部工程范围内现场材料、机械设备、建筑垃圾和临时设施。

10.10 乙方在经过甲方书面同意后可搭建为本工程服务所需的临舍，临舍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承担费用。因配套工程或其他附属工程施工而引起的乙方临时建筑拆迁，乙方应配合拆迁，拆迁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10.11 乙方不得将本工程整体分包或肢解分包。

10.12 合同工程所需的材料设备，由乙方负责采购、提供。

10.13 如乙方需要使用水电，甲方协调总包单位提供水电接入口供乙方接入水电。水电费用由乙方直接支付给总包单位。

10.14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施工图和指示、指令负有审核义务。对于甲方提供的施工图和指示、指令将造成实际工程内容比设计院提供图纸的内容更少的情况，应当在执行前以书面方式提醒甲方。乙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提醒的，甲方在任何时候发现遗漏设计院提供的图纸范围内的任何部位、项目的，都有权要求乙方整改，乙方应当在收到甲方要求后 3 日内无条件自费整改，且不得影响工期。

10.15 无条件配合政府相关部门的创文、建设单位及总包对施工场地管理的要求，做好裸土覆盖、车辆运输覆盖、人员进出场地安全帽配戴、自有车辆进出场地冲洗以及负责运输材料期间施工大门口的卫生工作等。如因其上述原因造成投诉或停工现象，在当期进度款中扣除 2000 元/次作为罚款，工期不予顺延。

10.16 如乙方违反甲方于项目现场公示的或经乙方盖章确认的甲方制定的现场施工管理制度，经甲方书面催告后仍未能在甲方指定限期内采取有效措施并体现效果的，每违反一条管理制度，甲方有权按¥5000 元/条/次的标准从当期应付乙方的合同款项中扣罚。

11. 违约责任

11.1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除承担本合同明确约定的责任外，均应承担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11.2 合同签订后，一方非因法定或约定的事由主张单方解除本合同的，须向对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30% 的违约金。

11.3 乙方承诺具备承包本工程设备安装、工程施工资质，不存在资质挂靠、超越资质等级许可的情况，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合同总价的 30% 支付违约金，甲方基于本合同已向乙方支付的所有工程款，乙方在收到甲方解除通知后 10 日内全额原路退回。



13.6 本合同涉及的支付义务履行期最后一天为节假日的，则顺延至该节假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支付。

13.7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的，均有权向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3.8 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本合同项下双方之间的一切通知均可通过挂号信邮递、传真、特快专递送达本合同载明的地址。一方的通讯地址或联系方式如发生变动，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因未及时通知而造成的损失由通讯地址或联系方式变动方自行承担。通知在下列日期视为送达被通知方：

13.8.1 由挂号信邮递，发出通知一方持有的挂号信回执所示日；

13.8.2 由传真传送，收到成功发送确认后之时；

13.8.3 由特快专递发送，以收件人签收日为送达日。收件人未签收或拒绝签收的，省内地址以寄出日后第 3 个工作日为送达日，省外地址以寄出日后第 5 个工作日为送达日。

13.9 甲方向乙方提供的本次项目招投标提供的工程相关信息、资料、甲方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等仅限于本合同范围内使用。乙方承诺严守其保密性，不得拷贝、复制、泄露、销售。如乙方违反本条规定，乙方应赔偿甲方一切经济损失。构成犯罪的，乙方还应依法承担刑事责任。

13.10 本合同约定甲方的合同解除权行使期限为自解除条件成就之日起 3 年。

本合同附件：

附件一：工程结算书

附件二：建设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报价清单加盖乙方公章由甲方留存）

附件三：施工图（甲方提供的由广州市华誉景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出具的园林景观施工图，加盖设计单位出图章及甲方公章）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面】

甲方（盖章）：江西佑美置业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住所：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宜春大道 588 号

住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丰社区梅华路深华科技工业园 2 号厂房 4 层 8-16 轴 401





联系电话：0795-2175996

法定代表人：董建中

委托代理人（签章）：

联系电话：0755-83288843

法定代表人：王大鹏

委托代理人（签章）：

开户名：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林支行

账号：4425 0100 0069 0000 1651

【本合同于 2021 年 9 月 8 日在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签订】

3、项目经理情况

3.1 项目经理情况

姓名	徐敏	性 别	女	年 龄	43
职务	副总经理	职 称	风景园林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22228198212270027	手机号 码	0755-83288843
参加工作时间	2004.3		从事项目经理年限		10
项目经理 职称编号	粤高职证字第 1500101100826 号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项目经理 基本情况	工作经验情况		2015 年 5 月	职称证书 页码：第 128 页	
	职称情况		风景园林高 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页码：第 128 页	

毕业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徐敏** 性别 **女**，一九八二年十二月^{二十}日生，于 **二零零零年 九月**
至 **二零零四年 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农业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5641200405000880** 二零零四年 七月 一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职称证书



本单位任职文件

任 职 证 明

兹证明 徐敏，身份证号码：522228198212270027，为我公司在职员工。
自 2018 年 04 月 10 日进入我单位工作至今，担任公司 项目经理 一职。现拟派担任 妈湾 15 单元 02 街坊 T102-0479 宗地（湾啟紫荆府）园林绿化工程 的项目经理。

特此证明！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一日

社保证明文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徐敏 社保电话号：605287079 身份证号码：522228198212270027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24136 计算单位：元

Table with columns: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医疗保险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生育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工伤保险 (基数, 单位交),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Rows include monthly data from 2022 to 2025 and a total row.



备注：

-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3f17ae30cea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3.2 项目经理业绩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竣工验收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凯怡半山商住小区一期住宅区园林景观工程	2021.09 .02	2055.00
建设单位	江西佑美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宜春市宜春大道 588 号		
工程内容	园建部分、绿化部分、水电安装部分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项目 经理 业绩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拟派项目经理最具代表性同类工程业绩（已竣工）。	是	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 页码：132-139 页
	是否体现为项目经理的业绩	是	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 页码：136、139 页

- 注：1. 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 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1) 凯怡半山商住小区一期住宅区园林景观工程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J17-043

凯怡半山商住小区一期住宅区园林景观 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 江西佑美置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凯怡半山商住小区一期住宅区园林景观工程委托乙方施工的相关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恪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一) 工程名称: 凯怡半山商住小区一期住宅区园林景观工程
- (二) 工程地点: 宜春市宜春大道 588 号
- (三) 工程内容: 园建部分、绿化部分、水电安装部分
- (四) 承包方式: 固定单价承包、包质量、包工期、包验收、包市场风险、包税金、包安全文明施工。

第 1 页 共 17 页

第二条 合同文件及图纸

（一）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本合同条款和附件

2、双方签字盖章确认的，有关工程的洽谈、变更等书面协议、会议记录、业务联系单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3、图纸

4、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5、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1、适用法律法规：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江西省与宜春市有关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

2、适用标准、规范名称：

（1）《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DBII/T212-2003）

（2）《城市园林绿化用植物材料木本苗》（DBII/T211-2003）

（3）《城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标准》（DBII/T213-2003）

（4）《园林植物栽植技术规程》（DBJ08-18-91）

（5）《园林植物养护技术规程》（DBJ08-19-91）

（6）《园林植物保护技术规程》（DBJ08-35-94）

（7）《大树移植技术规程》（DBJ08-53-96）

（8）《行道树栽植技术规程》（DBJ08-54-96）

（9）《草坪建植和草坪养护管理的技术规程》（DBJ08-67-97）

(10) 江西省、宜春市现行的土木建筑工程、水电工程、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没有相应的标准、规范参照执行时，双方另行约定。

(三) 图纸

1、合同签订生效后 7 日内，甲方向乙方提供图纸四套。

2、乙方收到图纸后，应全面认真审阅施工图，并在 7 日内向甲方提出审图意见和建议，再由甲方组织设计人、甲乙双方等相关单位进行施工图会审、设计交底和答疑。如乙方在 7 日内没有提出意见和建议，视为对图纸无任何异议。

3、除本项目施工使用外，未经甲方同意，严禁乙方将图纸交给第三方查阅、修改或参考。

第三条 工程造价

(一) 本工程暂定含税总造价为人民币贰仟零伍拾伍万元整（¥20, 550, 000.00 元）。该价格已包含¥500000 元总包配合费、人工费、乙方提供的材料费、临时设施费、包装运输费、保险费、计划利润、制作安装费、吊装费、垃圾清运费、养护费、管理费、规费、机械费、成品保护费、风险、税费等一切应计费用。若报价清单少算或漏算的，乙方不向甲方增加造价。但如因甲方原因发生设计变更、增加合同范围外的内容或税费调整，则按实际产生的工程量和税费结算工程造价。

(二) 如在施工过程中因甲方原因发生合同范围外的工程量（以双方签证为准），按以下条款执行：

1、报价清单中有单价的项目按清单中单价执行。

2、报价清单中有类似项目单价的，参照类似项目单价执行。

3、报价清单中没有单价的项目，由乙方提出工程所在地三家供应商的书面报价和样品资料，甲方 7 日内综合衡量后签字确认。如双方对报价有异议的，则由甲方提出工程所在地的三家供应商的书面报价，以三家报价的平均值为确认价。

拍摄日期)】。甲方于乙方请款的下月 25 号前完成款项审批并通知乙方开具合法、有效、符合甲方与税务行政主管部门发票填写规范的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遇国家政策调整的,则由甲方按照相关政策规定通知乙方调整相应开票要求。申请第(二)款第 3 项约定之最后一笔款项还需提供包含①质量保证金金额的合规发票;②甲乙双方书面确认并盖章的具有详细清单的《工程结算书》(详见附件 4)。如因乙方申请付款的文件、时间、发票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顺延付款期限且不负迟延付款责任。

第五条 工期

(一)本工程的施工总工期为:2021 年 12 月 10 日前完成施工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乙方根据甲方进度计划分批次施工、分批次验收、分批次结算。

(二)因以下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经甲方现场代表书面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 1、甲方未能按约定的时间提供图纸;
- 2、甲方未能按约定日期支付相关款项,致使施工不能正常进行;
- 3、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所需指令、批准等,致使施工不能正常进行;
- 4、甲方委托的工程、非乙方施工的工程,因分包单位配合问题造成的工期延误;
- 5、一周内非乙方原因停水、停电造成停工累计超过 24 小时;
- 6、因战争、动乱或其他非甲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或因八级以上台风、地震等自然灾害、不可抗力造成的工期延误;
- 7、设计变更和签证工程量的增/减超过 10%;
- 8、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第六条 苗木、材料、设备的供应

(一)乙方按报价材料清单采购苗木、材料、设备,主要设备、材料或大宗材料

(二) 乙方承诺具备履行本合同的合法资质，按时办理一切相关施工手续、证件并交纳有关费用；自觉接受建设、园林、绿化、环保等行政主管部门的管理和监督，交纳因自身原因造成的罚款，积极协助甲方办理工程各种开竣工资料和手续。

(三) 乙方对其派遣的工作人员承担管理责任，该批工作人员的薪金、工作保险、住宿、税费等一切费用由乙方单独承担。乙方与其派遣的工作人员发生劳动、劳务纠纷、工程事故与甲方无关，甲方不承担因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

(四) 乙方指派徐敏（TEL13510122189）为本工程现场代表，负责按甲方认可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和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组织施工。如乙方更换项目经理，需提前 3 天书面通知甲方且征得甲方同意。

(五) 乙方严格按照甲方确认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及质量标准要求保质、保量、按期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确保工程达到合同标准要求。

(六) 在甲方准确、及时告知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古木的状况后，乙方应提出保护方案，并经过甲方审批同意。乙方严格按照标准进行施工，确保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古木等不受损害。未经审批的保护方案不得用于施工，否则造成的损害与责任概由乙方承担。甲方审批不能减轻乙方的责任，乙方按经甲方审批的保护方案施工造成损害，乙方承担全部责任，除非造成的损害是由于甲方强令乙方修改保护方案造成。

(七) 乙方自行做好安全保卫工作，人员、材料、物资、机械设备自行管理，建立、健全、完善、实施防水防盗和夜间施工保护、围护围栏保护等制度，发生的全部费用和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八) 工程移交甲方之前，除不可抗力事件外，乙方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管、维护并承担费用。

(九) 乙方须服从甲方的管理，遵守工地的卫生综合管理制度，保证现场的整洁，文明施工。乙方应在工程完工后 10 天内清理完毕全部工程范围内现场材料、机械设备、建筑垃圾和临时设施。

(十一) 合同解除后，乙方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已购材料、设备的保护和转移工作，按甲方要求将自有机械设备和人员撤出施工场地。甲方应为乙方撤出提供必要条件，并按合同约定支付已完工程款。已经订货的材料、设备由订货方负责退货或解除订货合同，因未及时退货造成的损失由违约方或责任方承担。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一) 双方关于不可抗力范围的约定：因战争、动乱或其他乙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八级以上大风、洪水、六级以上地震等自然灾害。

(二) 因不可抗力产生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由双方按以下方法承担：

1、工程本身的损害、因工程损害导致第三方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

2、运至施工场地用于施工的材料和待安装的设备损坏及其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乙方人员伤亡由其所属单位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4、乙方机械设备损坏与日常损耗，由乙方承担；

5、停工期间，乙方应工程师要求留在施工场地的必要的管理人员及保卫人员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6、工程所需清理、修复费用，由乙方承担；

7、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三) 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第十五条 其它约定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面】

甲方（盖章）：江西佑美置业有限
公司



乙方（盖章）：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
设有限公司



住所：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医药工业园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华路深
华科技工业园 1 号厂房 3 层西 2

法定代表人：施俊贤

法定代表人：吴伟生

委托代理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联系电话：0795-2175996

联系电话：0755-83288843

开户名：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
设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市分
行梅林支行

银行帐号 400002623920088859

【本合同于 2020 年 9 月 20 日在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签订】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验收报告

建设工程名称	凯怡半山商住小区一期住宅区园林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	江西佑美置业有限公司	
单位工程名称	凯怡半山商住小区一期住宅区园林景观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宜春市宜春大道 588 号					
开工日期	2020.9.10	完工日期	2021.6.15	终验日期		
<p>验收部位：</p> <p>1、江西凯怡半山一期园林景观工程园建，水电，绿化。(主入口至主入口车库这段由于建设单位规划原因，暂未施工，而且施工时间尚未确定，故此次验收不包含此段工程量)</p>						
<p>验收意见（建设单位）：</p> <p>园建、绿化、水电整体基本符合图纸及合同要求，主要需整改以下点：</p> <p>(1) 12 栋 1 单元门口塑胶地垫局部破损需修复；</p> <p>(2) 16 栋东南面圆盘处路缘石破损松动，外圈地沟稀疏需补种。</p> <p>(3) 15、16 栋架空层少量地苗以及部分边角地带需补种、加密。</p>						
验收人员签名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p>项目负责人（签字确认）：</p>  <p>(公章)</p> <p>2021 年 9 月 2 日</p>				<p>项目负责人（签字确认）：</p>  <p>(公章)</p> <p>2021 年 9 月 2 日</p>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竣工验收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凤山水岸花园叠朗轩三期园林景观工程	2021.12.31	2086.00 万元
建设单位	江门怡福房地产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江门市蓬江区双龙大道南侧、里村大道西侧		
工程内容	园建部分、绿化部分、水电安装部分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项目经理业绩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拟派项目经理最具代表性同类工程业绩（已竣工）。	是	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 页码：141-149 页
	是否体现为项目经理的业绩	是	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 页码：146、149 页

注：1. 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 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2) 凤山水岸花园叠朗轩三期园林景观工程

合同关键页



怡福·凤山水岸II 叠城

合同编号：_____

凤山水岸花园叠朗轩三期园林景观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方：江门怡福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凤山水岸花园叠朗轩三期园林景观工程委托乙方施工的相关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恪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一) 工程名称：凤山水岸花园叠朗轩三期园林景观工程
- (二) 工程地点：江门市蓬江区双龙大道南侧、里村大道西侧
- (三) 工程内容：园建部分、绿化部分、水电安装部分
- (四)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验收、包市场风险、包安全文明施工。



怡福·凤山水岸II 蓉城

第二条 合同文件及图纸

(一) 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本合同条款和附件
- 2、双方签字盖章确认的，有关工程的洽谈、变更等书面协议、会议记录、业务联系单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3、图纸

4、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5、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二) 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1、适用法律法规：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广东省与江门市有关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

2、适用标准、规范名称：

- (1) 《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DBII/T212-2003)
- (2) 《城市园林绿化用植物材料木本苗》(DBII/T211-2003)
- (3) 《城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标准》(DBII/T213-2003)
- (4) 《园林植物栽植技术规程》(DBJ08-18-91)
- (5) 《园林植物养护技术规程》(DBJ08-19-91)
- (6) 《园林植物保护技术规程》(DBJ08-35-94)
- (7) 《大树移植技术规程》(DBJ08-53-96)
- (8) 《行道树栽植技术规程》(DBJ08-54-96)
- (9) 《草坪建植和草坪养护管理的技术规程》(DBJ08-67-97)



怡福·凤山水岸II 麓城

(10) 广东省、江门市现行的土木建筑工程、水电工程、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没有相应的标准、规范参照执行时，双方另行约定。

(三) 图纸

1、合同签订生效后 7 日内，甲方向乙方提供图纸肆套。

2、乙方收到图纸后，应全面认真审阅施工图，并在 7 日内向甲方提出审图意见和建议，再由甲方组织设计人、甲乙双方等相关单位进行施工图会审、设计交底和答疑。

3、除本项目施工使用外，未经甲方同意，严禁乙方将图纸交给第三方查阅、修改或参考。

第三条 工程造价

(一) 本工程固定含税总造价为人民币贰仟零捌拾陆万圆整 (¥20860000 元)。

该价格已包含乙方应提供的所有人工费、材料费、临时设施费、包装运输费、保险费、计划利润、制作安装费、吊装费、垃圾清运费、养护费、管理费、规费、机械费、成品保护费、风险、税费等一切应计费用。若报价清单少算或漏算的，乙方不向甲方增加造价。但如因甲方原因发生设计变更或增加合同范围外的内容，则按实际发生的量另行计算工程造价。

(二) 如在施工过程中因甲方原因发生合同范围外的工程量（以双方签证为准），按以下条款执行：

1、报价清单中有单价的项目按清单中单价执行。

2、报价清单中有类似项目单价的，参照类似项目单价执行。

3、报价清单中没有单价的项目，由乙方提出工程所在地三家供应商的书面报价和样品资料，甲方 7 日内综合衡量后签字确认。如双方对报价有异议的，则由甲方提出工程所在地的三家供应商的书面报价，以三家报价的平均值为确认价。



怡福·凤山水岸II 麓城

（四）本合同各款项支付前，乙方需持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向甲方申请款项，申请结算款或末次进度款前需提供包含质量保修金金额的合规发票，如因乙方不能按要求提供发票导致甲方推迟付款的，甲方不负迟延付款的违约责任。

第五条 工期

（一）本工程的施工总工期为：2021年12月10日前完成施工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乙方根据甲方进度计划分批次施工、分批次验收、分批次结算。

（二）因以下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经甲方现场代表书面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 1、甲方未能按约定的时间提供图纸及开工条件；
- 2、甲方未能按约定日期支付相关款项，致使施工不能正常进行；
- 3、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所需指令、批准等，致使施工不能正常进行；
- 4、甲方委托的工程、非乙方施工的工程，因分包单位配合问题造成的工期延误；
- 5、一周内非乙方原因停水、停电造成停工累计超过24小时；
- 6、因战争、动乱或其他非甲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或因八级以上台风、地震等自然灾害、不可抗力造成的工期延误；
- 7、设计变更和签证工程量的增/减超过10%；
- 8、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第六条 苗木、材料、设备的供应

（一）乙方按报价材料清单采购苗木、材料、设备，主要设备、材料或大宗材料应提供样品给设计师和甲方书面确认后再行采购。



蔽和继续施工。甲方不按时参加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也未提出书面延期要求的，可视为甲方已经批准，乙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乙方在甲方限定的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所需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且工期不顺延。

第八条 工程变更

（一）如甲方对原设计变更，应向乙方发出书面变更通知，乙方按照通知内容进行变更。

（二）如乙方对原设计提出变更要求，须书面形式以工程签证申请向甲方提供变更说明、图纸、规格（含尺寸、高度、冠幅、胸径）、品牌、数量、价格、工程量等资料。经甲方批准、签署书面变更文件后方可变更设计和实施。

（三）变更工程项目施工完后，双方均应及时办理相应的工程量变更签证单。工程量签证单经双方现场代表签字后有效。

第九条 安全施工

（一）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二）乙方应对其在施工场地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制定和实行三级安全教育制度，保证安全施工。甲方人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安全管理的规定进行施工。因甲方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及发生的费用。因乙方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及发生的费用。

（三）如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乙方应首先通知甲方并汇同甲方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要求处理，由事故责任方承担发生的费用。甲乙双方对事故责任有争议时，应按政府有关部门认定处理。



怡福·凤山水岸II 蓉城

设计报监理、甲方各一份。施工组织设计含人员计算、管理机构设置和名单、进度计划、施工方案、技术措施、植物采购计划、场地布置、水电接入要求等。乙方每月 28 日前须提交下月的计划给甲方审定。每月的 16 日和最后一日（30 日或 31 日）乙方须分别向甲方提供当月已完成工程量报告和进度款拨付申请。

（二）乙方承诺具备履行本合同的合法资质，按时办理一切相关施工手续、证件并交纳有关费用；自觉接受建设、园林、绿化、环保等行政主管部门的管理和监督，交纳因自身原因造成的罚款，积极协助甲方办理工程各种开竣工资料和手续。

（三）乙方对其派遣的工作人员承担管理责任，该批工作人员的薪金、工作保险、住宿、税费等一切费用由乙方单独承担。乙方与其派遣的工作人员发生劳动、劳务纠纷、工程事故与甲方无关，甲方不承担因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

（四）乙方指派徐敏（TEL13510122189）为本工程现场代表，负责按甲方认可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和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组织施工。如乙方更换项目经理，需提前 3 天书面通知甲方且征得甲方同意。

（五）乙方严格按照甲方确认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及质量标准要求保质、保量、按期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确保工程达到合同标准要求。

（六）在甲方准确、及时告知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古木的状况后，乙方应提出保护方案，并经过甲方审批同意。乙方严格按照标准进行施工，确保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古木等不受损害。未经审批的保护方案不得用于施工，否则造成的损害与责任概由乙方承担。乙方按经甲方审批的保护方案施工造成损害，则按甲乙双方的过错程度承担责任。

（七）乙方自行做好安全保卫工作，人员、材料、物资、机械设备自行管理，建立、健全、完善、实施防水防盗和夜间施工保护、围护围栏保护等制度，发生的全部费用和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八）工程移交甲方之前，除不可抗力事件外，乙方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



怡福·凤山水岸II 誉城

7、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三) 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第十五条 其它约定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另订补充协议。

(二) 双方之间的一切约定均采用书面形式，以双方签字确认为准，合同签订之前与履行过程中的所有口头承诺均无效。

(三)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四)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五) 附件作为本合同的当然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六) 本合同涉及支付义务期限，期限最后一日为节假日的，则顺延计算。

(七)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的，均可将争议提交江门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八) 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本合同项下双方之间的一切通知均可通过挂号信邮递、传真、特快专递送达本合同载明的地址。一方的通讯地址或联系方式如发生变动，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因未及时通知而造成的损失由通讯地址或联系方式变动方自行承担。通知在下列日期视为送达被通知方：

1、由挂号信邮递，发出通知一方持有的挂号信回执所示日；

2、由传真传送，收到成功发送确认后之时；

3、由特快专递发送，以收件人签收日为送达日。收件人未签收或拒绝签收的，省内地址以寄出日后第 3 个工作日为送达日，省外地址以寄出日后第 5 个工作日为送达日。



怡福·凤山水岸II 誉城

(九) 本合同附件:

附件一: 施工图纸【编号为: 201402-01】

附件二: 工程量报价清单

附件三: 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往来文件

【以下无正文, 为签署页面】

甲方(盖章): 江门怡福房地产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



住所: 江门市蓬江区双龙大道 68 号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梅华路深华科技工

业园 1 栋 3 层西 8

法定代表人: 施俊贤

法定代表人: 王大鹏

委托代理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联系电话: 0750-3873888

联系电话: 0755-83288843

开户名: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

设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市分

行梅林支行

银行帐号 400002623920088859

【本合同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在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签订】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江门怡福房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编号	YFLH-128	合同价	20860000.00 元
工程名称	凤山水岸花园叠朗轩三期园林景观工程	审定造价	20860000.00 元
施工地点	江门市蓬江区双龙大道南侧、里村大道西侧	附 件	现场签证资料、结算书、相关照片
施工单位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 年 12 月 04 日
工程验收内容	已按合同内容完成工作。 经现场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参加验收人员:	施工单位参加验收人员:	监理单位参加验收人员:	
 2021 年 12 月 3 日 单位公章	 2021 年 12 月 3 日 单位公章	 2021 年 12 月 3 日 单位公章	

4、其他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序号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自查社保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自查内容：提供在投标人单位近6个月连续缴纳的社保证明（香港投标人提供相关聘任证明）	自查结论
1	徐敏	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粤高职证字第 1500101100826 号	风景 园林	近六个月社保证明	是
2	郑志明	工程师	职称证书	初级	2303006120755	园林	近六个月社保证明	是
3	陈江峰	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粤高职证字第 1100101038978 号	景观 设计	近六个月社保证明	是
4	黄朝杰	工程师	职称证书	初级	1903056003671	园林	近六个月社保证明	是
5	陆旭芬	工程师	职称证书	初级	2303006121004	园林	近六个月社保证明	是
6	黄子玲	工程师	注册造价师	一级	建[造] 11234400024233	土木 建筑	近六个月社保证明	是
7	沈庆生	工程师	职称证书	初级	粤初职证字第 0301155001140 号	给排 水	近六个月社保证明	是
8	王大鹏	工程师	职称证书、 岗位证书	中级	2203003067380、 0441810994418005665	园林	近六个月社保证明	是
9	查鹏	工程师	岗位证书	C 证	粤建安 C3（2025） 0031429、 2403006188295	园林	近六个月社保证明	是
10	刘艳	技术员	岗位证书	C 证	粤建安 C3（2021） 0003743	园林	近六个月社保证明	是
11	郭双娇	工程师	职称证书	初级	2103006054478	园林	近六个月社保证明	是
12	黄艳娇	工程师	岗位证书	初级	2014190216314、 2014190216314	园林	近六个月社保证明	是
13	蔡润鑫	工程师	岗位证书	/	0441811194418010972	园林	近六个月社保证明	是
14	李臣	工程师	岗位证书	/	0441811494418008545、 2403006188293	园林	近六个月社保证明	是
15	殷思思	技术员	职称证书	/	2203006067290	园林	近六个月社保证明	是

(1) 项目经理（徐敏）

毕业证书



职称证书（风景园林高级工程师）



照
片



粤高职称证字第 1500101100826 号

徐敏 于 二〇一四年
十月, 经 深圳市林业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风景园林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社保缴纳情况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徐敏 社保电脑号：605287079 身份证号码：522228198212270027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2413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3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65	2360	16.52	7.08
2022	04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65	2360	16.52	7.08
2022	05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06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07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08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09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10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11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12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1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2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3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4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5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7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124136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124136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124136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124136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124136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124136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2413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2413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2413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2413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2413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2413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2413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2413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2413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2413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2413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35229.66	20251.6				31671.91	11754.28			1528.69	332.26	1335.0		612.1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3f17ae30cea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24136 单位名称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2) 技术负责人（郑志明）

毕业证书



职称证书（园林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郑志明

身份证号：445281199412125675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园林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612075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社保缴纳情况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志明 社保电脑号：635303138 身份证号码：445281199412125675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2413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8	124136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1.54	2200	15.4	6.6
2021	09	124136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1.54	2200	15.4	6.6
2021	10	124136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1.54	2200	15.4	6.6
2021	11	124136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1.54	2200	15.4	6.6
2021	12	124136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1.54	2200	15.4	6.6
2022	01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52.29	11.62	1	2360	10.62	2360	1.65	2360	16.52	7.08
2022	02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52.29	11.62	1	2360	10.62	2360	1.65	2360	16.52	7.08
2022	03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52.29	11.62	1	2360	10.62	2360	1.65	2360	16.52	7.08
2022	04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1.65	2360	16.52	7.08
2022	05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06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07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08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09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10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11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12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1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2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3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4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5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7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124136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124136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124136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124136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124136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124136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124136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124136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124136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12413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2413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2413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2413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2413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2413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1.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1.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1.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1.08	2520	20.16	5.04



(3) 深化设计师（陈江峰）

毕业证书



职称证书（景观设计高级工程师）



(4) 绿化工程师（黄朝杰）

毕业证书



职称证书（园林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黄朝杰

身份证号：440506199301031416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风景园林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19年11月1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南山区人力资源局

证书编号：1903056003671

发证单位：深圳市南山区人力资源局

发证时间：2019年11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5) 绿化工程师（陆旭芬）

毕业证书



职称证书（园林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陆旭芬

身份证号：44512219970328008X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园林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612100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6) 造价工程师（黄子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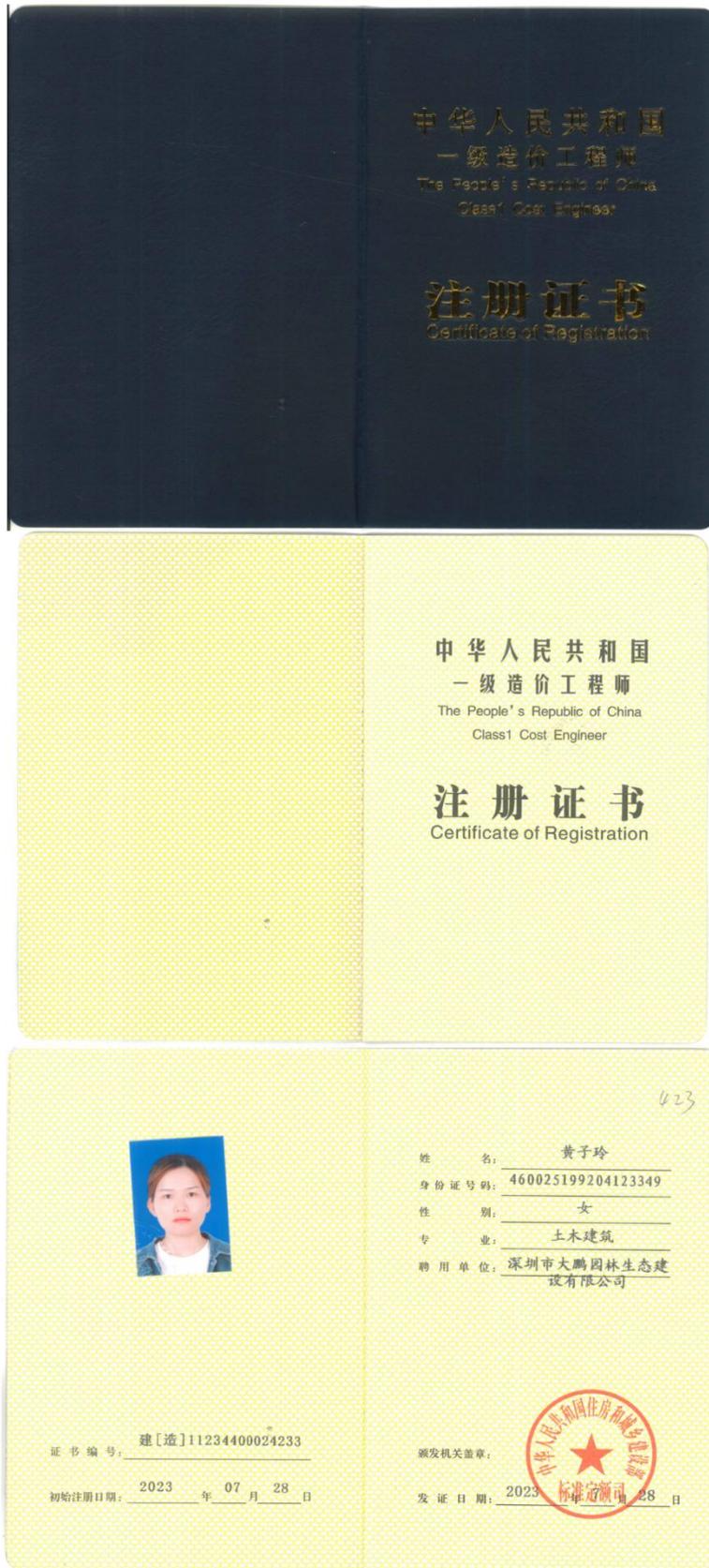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社保缴纳情况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子玲 社保电脑号：647953511 身份证号码：46002519920412334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2413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124136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5	124136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124136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7	124136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124136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124136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124136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124136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124136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124136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124136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124136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124136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124136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124136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12413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2413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2413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2413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2413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2413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24136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18032.61	9522.0			3018.79	1006.37			921.59				594.44	175.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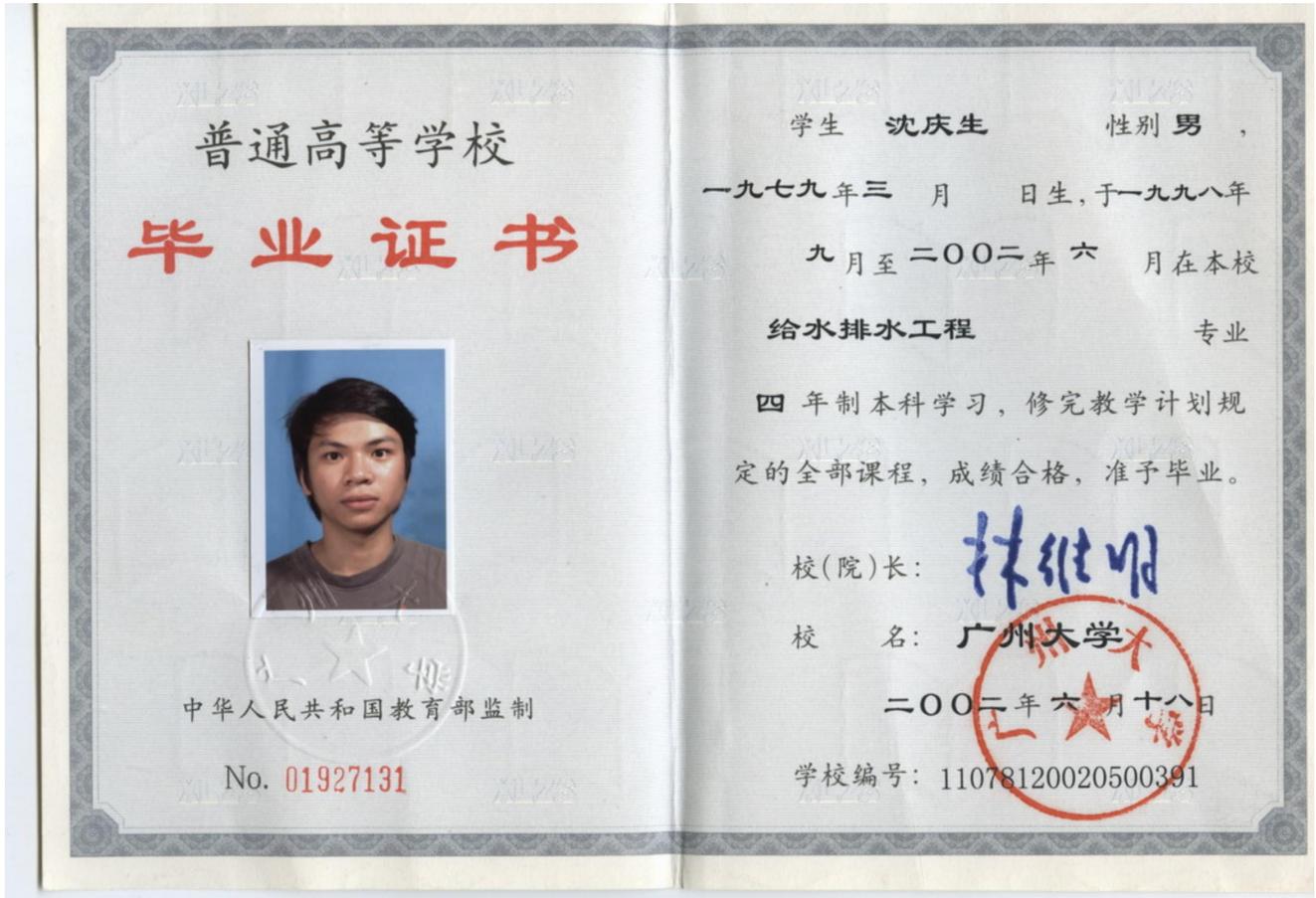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3f17ae0c09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险种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24136 单位名称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7) 给排水工程师（沈庆生）

毕业证书



职称证书（给排水工程师）



(8) 质量负责人（王大鹏）

毕业证书



职称证书（园林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王大鹏

身份证号：44030119830414411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园林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6738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8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岗位证书（质量员）

证书编码：044181099441800566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王大鹏

身份证号：44030119830414411X

岗位名称：市政工程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1年 02月 23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9) 安全负责人（查鹏）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5）0031429

姓 名：查鹏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4年08月28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5年06月09日

有 效 期：2025年06月09日 至 2028年06月0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6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职称证书（园林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查鹏

身份证号：340521199408281810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园林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18829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19日



(10) 安全员（刘艳）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1）0003743

姓 名：	刘艳	
性 别：	女	
出 生 年 月：	1980年09月27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1月11日	
有 效 期：	2023年10月17日	至 2027年01月1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0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11) 施工员（郭双娇）

毕业证书



职称证书（园林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郭双娇

身份证号：511124199012040017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园林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605447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社保缴纳情况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郭双娇 社保电脑号：636234324 身份证号号码：511124199012040017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2413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11	124136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1.54	2200	15.4	6.6
2021	12	124136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1.54	2200	15.4	6.6
2022	01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65	2360	16.52	7.08
2022	02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65	2360	16.52	7.08
2022	03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65	2360	16.52	7.08
2022	04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65	2360	16.52	7.08
2022	05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06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07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08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09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10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11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12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1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2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3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4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5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7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124136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124136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124136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124136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124136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124136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124136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2413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2	12413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3	12413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2413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2413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2413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2413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2413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2413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12) 质检员（黄艳娇）

毕业证书



岗位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参加相关专业职业技能培训及鉴定考试，按照专业技术技能标准考核，成绩合格，具备了所要求的专业技术水平和职业能力。

The holder attended the Professional Vocational Skills Training and Appraisal Examination, and acquired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level and occupation ability.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
岗位培训合格证书



Housing and Urban-Rural Construction
Professional Skills certificate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证书编号: 2014190216314
Certificate No.

注册编号: 2014216314
Registration No.

姓名: 黄艳娇
Full Name.

性别: 女
Gender

身份证号: 441621199806221426
ID No.

岗位名称: 质检员
Job Title

技能等级: -
Skill Level

发证单位盖章: 岗位证书专用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20年9月5日
Issued Date



职称证书（园林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黄艳娇

身份证号：441621199806221426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园林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18816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19日



(13) 材料员（蔡润鑫）

岗位证书

证书编码：044181119441801097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蔡润鑫

身份证号： 445221198312126813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1年 02月 23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14) 资料员（李臣）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岗位证书

证书编码：044181149441800854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李 臣

身份证号： 341224199510300516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12 月 2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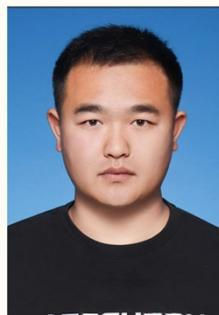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职称证书（园林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李臣

身份证号：341224199510300516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园林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18829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19日



社保缴纳情况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李臣 社保电脑号: 645332126 身份证号码: 341224199510300516 页码: 2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24136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2	03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52.29	11.62	1	2360	10.62	2360	1.65	2360	16.52	7.08
2022	04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1.65	2360	16.52	7.08
2022	05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06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07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08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09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10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11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12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1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2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3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4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5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7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124136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124136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124136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124136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124136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124136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124136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124136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124136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124136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12413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2413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2413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2413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2413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24136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2413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24136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32940.21	20251.6			5530.65	1546.79			1528.69		332.26		335.0		612.1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3f17ad4e91h)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24136 单位名称 深圳市大鹏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15）劳资专管员（殷思思）

职称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殷思思

身份证号：440823199801041242



职称名称：技术员

专 业：园林

级 别：员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606729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8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